

2019

臺北市消防局年報

Taipei City Fire Department Annual Report



108年



108



Taipei City Fire Department Annual Report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年報

目錄

序言.....	2
壹、臺北市災害概況分析.....	3
一、火災概況分析.....	3
二、天然災害概況分析.....	9
貳、本局組織及預算.....	12
一、組織.....	12
二、預算.....	15
參、108 年度施政目標及重點.....	16
肆、108 年施政成果.....	17
一、火災預防.....	17
二、災害防救.....	21
三、災害搶救.....	28
四、緊急救護.....	35
五、火災調查.....	39
六、教育訓練.....	40
七、救災救護指揮派遣.....	40
八、消防廳舍整建.....	41
伍、未來施政重點.....	42
一、積極降低火災傷亡.....	42
二、強化災害防救.....	42
三、精進災害搶救效能.....	43
四、提升救護能力.....	43
五、消防廳舍整建.....	44
附錄.....	45
一、108 年獲獎紀錄.....	45
二、108 年受贈及捐贈紀錄.....	45
三、108 臺北市消防大事紀.....	48
四、108 年度消防暨義消金龍獎簡介.....	51

序言



消防局的使命，是提升防救災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透過加強火災預防、精進災害搶救、優化緊急救護及整合災害防救等四大策略主題，以提升公共場所及居家環境安全。

回顧 108 年本局各項火災預防工作，包括推廣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提升收容避難弱者場所整體安全與員工應變能力、推動場所消防安全自主管理等。108 年共計辦理 152 場大型群聚活動，查核結果皆符合活動安全維護計畫內容。在市府經費及民間公益團體熱心捐贈下，全面推廣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自 99 年至 108 年累計安裝 39 萬 4,095 戶，有 356 件藉由住警器及早偵知火災之功效，民眾成功避難案例。

災害防救方面，108 年 3 月 7 日於南港車站辦理本市災害防救演習，強化公共場所緊急應變能力，邀請國軍及日本、馬來西亞、澳洲等國家搜救隊約 2,000 人、各式車輛 105 輛參演。持續辦理各項防救災講習，108 年起全面辦理防災士培訓，共計 1,503 名獲得認證。透過各項防災宣導活動以強化防災宣導，提升全民防災意識。加強辦理各項消防專業訓練，提升消防人員車輛裝備與器材，精進消防人員搶救能力。108 年 6 月 17 日濱江搜救隊暨搜救犬訓練基地啟用，改善搜救犬訓練及養護環境；9 月 10 日龍山分隊啟用，改善基層同仁工作環境。為增加搜救實務經驗，108 年 3 月 5 日辦理「國際搜救實務研討會」，邀請日本、澳洲、馬來西亞搜救隊分享搜救經驗，內政部消防署及新北市等 8 縣市搜救隊進行救援經驗分享。

緊急救護方面，108 年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患者康復出院人數共 126 名；自 88 年 6 月成立專責救護隊以來，共成功救回 1,076 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並康復出院。另率先將西雅圖 / 金郡復甦學院引進臺灣，108 年 6 月 27 日與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合辦「2019 全球復甦聯盟臺北研討會」，邀集美國、挪威、日本、新加坡及我國專家學者分享世界各國緊急醫療服務的成功經驗。加強救護人員急救處置能力及各項訓練，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本局積極推動消防工作 e 化，推廣「視訊 119」App 報案服務，民眾透過視訊報案，將災害現場影像及 GPS 座標傳送至本市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迅速掌握現場即時資訊，提供急救處置線上指導，減少生命財產損失；積極推廣本市行動防災 App，透過易操作且資訊豐富之應用程式，提供民眾更有效能之防災資訊。108 年 9 月 27 日啟用全國首創之「全民守護者 App」並大力推廣，期在救護人員抵達前召喚志願者實施 CPR 急救，提升 OHCA 存活率。

彙編 108 年工作成果期間，恰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COVID-19）爆發，本局因應疫情，配合疾病管制署啟動邊境防疫措施，指定建國分隊為本市防疫專責分隊，專責執行本市所有機場檢疫及居家隔離或檢疫者有症狀時之送醫採檢勤務；調整工作項目如暫停或延期辦理教育訓練、防災宣導活動等工作項目；並訂定本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標準作業程序等，提升同仁出勤安全防護，進行防疫整備，超前部署，共同讓防疫零死角，保障出勤人員及市民之安全與健康。

前述成果，除了要歸功眾多消防同仁及義消伙伴的努力與協助，也要感謝來自社會各界的支持與愛護。未來，我們將再接再厲，持續加強擴大防災宣導、強化全民防災意識；優化本市全災害應變體系、提升社區之災害韌性；充實消防車輛裝備器材、強化消防人員體技能；完善生命之鏈、提升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存活出院率。為市民打造安全無虞的臺北城，是本局的施政願景，我們將會繼續努力，讓每個市民都能安全、安心的生活在這個美麗的城市。本年報為本局 108 年一年來之工作成果彙編，願供各界關心市政建設之先進參考，若有疏漏與錯誤之處，尚祈惠予指正。

臺北市消防局局長

吳宏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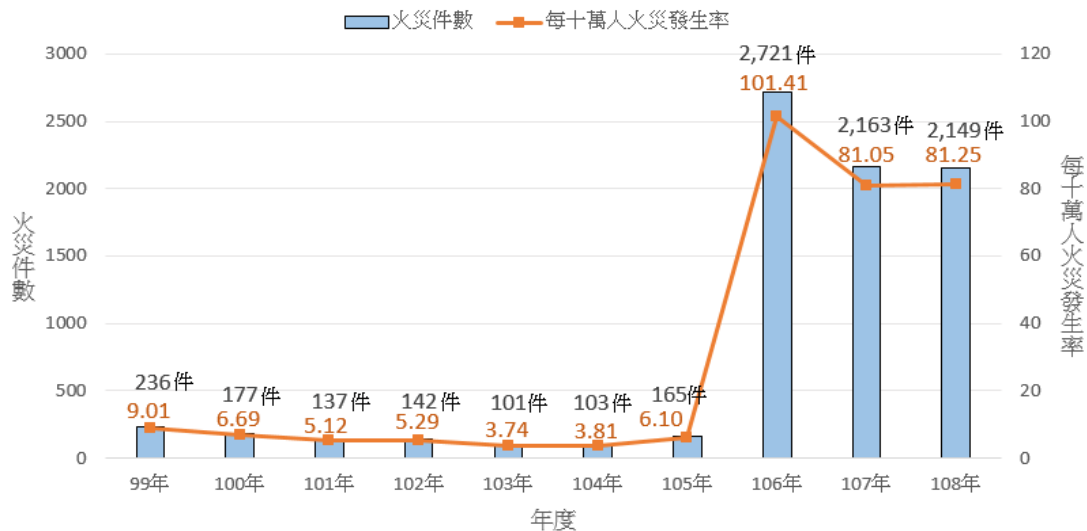
壹、臺北市災害概況分析

一、火災概況分析

108年共發生2,149件火災案件，造成市民15人死亡，24人受傷，消防員10人受傷，較107年（2,163件火災案件，造成市民16人死亡，41人受傷，消防員5人受傷）火災件數減少14件，市民死亡人數減少1人，受傷人數減少17人，消防員受傷增加5人。

（一）近10年火災發生次數、死傷人數趨勢

本市近10年火災發生次數、市民死傷人數趨勢圖如圖1~圖2，108年每十萬人火災發生率為81.25、每十萬人民死亡率為0.57、每十萬人民受傷率為0.91。



【圖1】99年至108年火災件數與每10萬人火災發生人數統計分析^{註1}



【圖2】99年至108年火災死傷人數與每10萬人火災死傷人數統計分析

註1 106年起火災件數大幅增加係因內政部消防署擴大火災統計範圍，原民眾自行撲滅、消防同仁未部署水線滅火搶救之案件，均為民服務案件改為火災案件。

(二) 各行政區火災件數及死傷人數比較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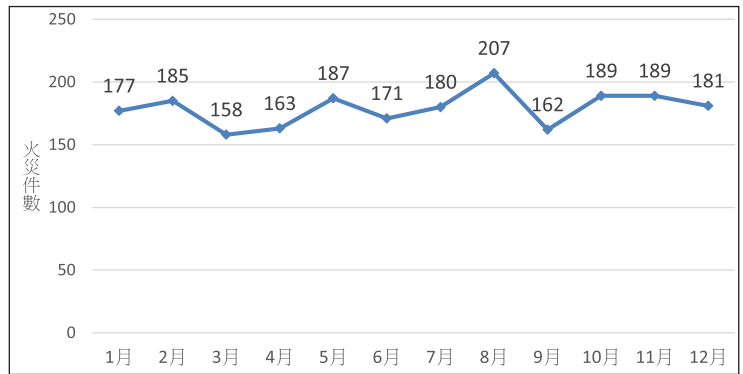
火災件數以萬華區最多，其次為中山區，再其次為士林區。若以每十萬人口火災次數而言，以萬華區為最高，第2位為中山區，第3位為中正區。死亡人數以內湖區最多，其次為北投區；受傷人數以中山區最多，其次為士林區。

【表 1】臺北市 108 年各行政區火災案件統計

行政區別	人口數 (萬人)	火災次數	每 10 萬人火災次數	死亡人數	每 10 萬人死亡人數	受傷人數	每 10 萬人受傷人數
總計	264.50	2,149	81.25	15	0.57	34	1.29
松山區	20.42	163	79.83	-	0.00	3	1.47
信義區	22.00	189	85.90	-	0.00	-	0.00
大安區	30.76	218	70.86	1	0.33	1	0.33
中山區	22.74	238	104.67	3	1.32	17	7.48
中正區	15.80	150	94.93	-	0.00	-	0.00
大同區	12.60	80	63.47	-	0.00	-	0.00
萬華區	18.71	242	129.36	-	0.00	3	1.60
文山區	27.18	197	72.48	1	0.37	-	0.00
南港區	12.03	88	73.15	-	0.00	2	1.66
內湖區	28.58	193	67.53	5	1.75	3	1.05
士林區	28.35	221	77.97	1	0.35	5	1.76
北投區	25.33	170	67.11	4	1.58	-	0.00

(三) 火災發生月份，以 8 月發生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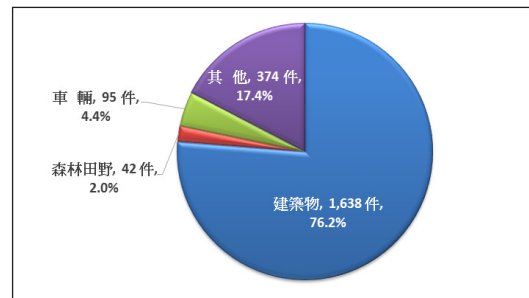
火災件數以 8 月發生最多，計發生 207 件（占 9.6%）；其次為 10 月及 11 月，計各發生 189 件（各占 8.8%）。



【圖 3】108 年各月份火災分析統計

(四) 火災以建築物火災發生率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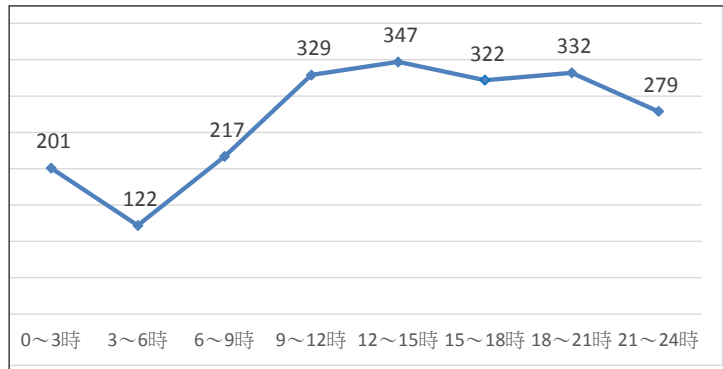
火災種類以建築物火災發生居首位，計有 1,638 件，占 76.2%；第 2 位為車輛，計有 95 件，占 4.4%。



【圖 4】108 年火災種類分析統計

(五) 火災發生時段，以 12-15 時發生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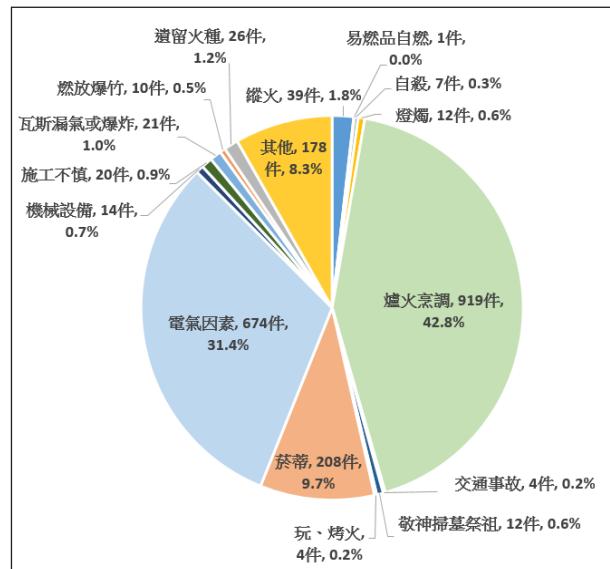
火災發生時段以 12-15 時發生最多，計有 347 件（占 16.1%）；其次為 18-21 時，計有 332 件（占 15.4%）；再其次為 9-12 時，計有 329 件（占 15.3%）。



【圖 5】108 年火災時段分析統計

(六) 火災原因分析，以爐火烹調造成火災居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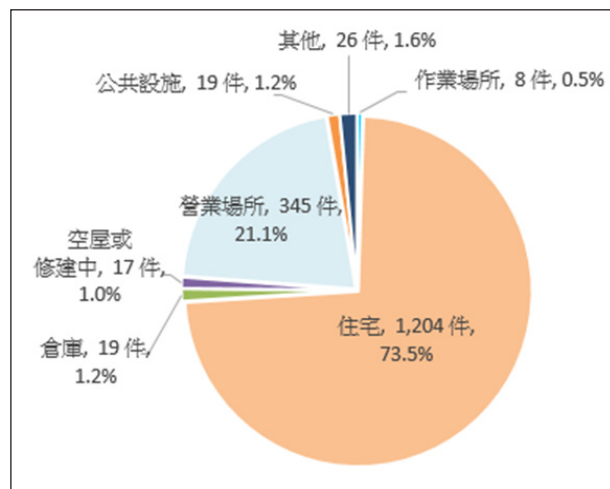
108 年起火原因以爐火烹調位居首位，共發生 919 件（占 42.8%）；其次為電氣因素，共發生 674 件（占 31.4%）；再其次為菸蒂，共發生 208 件（占 9.7%）。



【圖 6】108 年起火原因分析統計

(七) 建築物火災分析

108 年建築物火災計有 1,638 件，以住宅火災居首位，共發生 1,204 件（占 73.5%）；其次為營業場所，共發生 345 件（占 21.1%）；再其次為倉庫，共發生 19 件（占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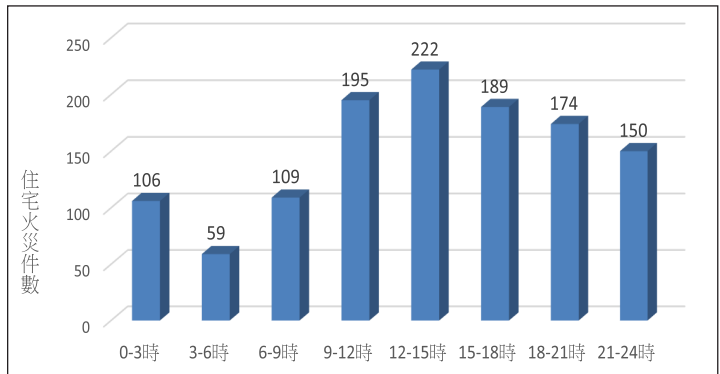


【圖 7】108 年建築物火災分析統計

(八) 住宅火災分析

1. 住宅火災發生時段，以 12-15 時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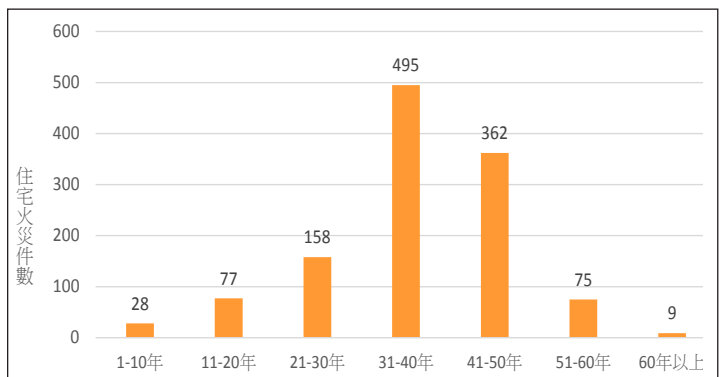
108 年住宅火災發生時段，以 12-15 時 222 件居首、9-12 時 195 件次之、15-18 時 189 件第 3，經分析上揭發生時段，以靠近中午炊煮時段住宅火災案件較多。



【圖 8】108 年住宅火災發生時段分析統計

2. 發生住宅火災之建築物屋齡，以 31-40 年為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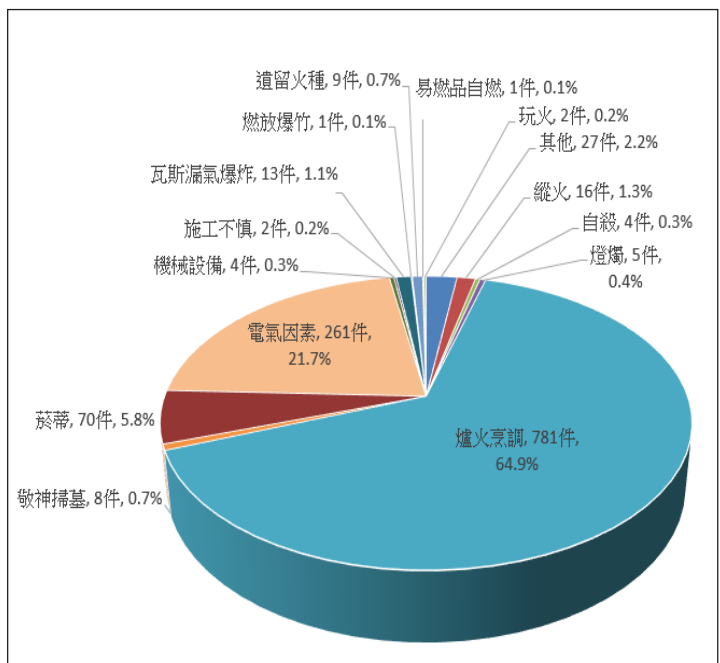
108 年 1,204 件住宅火災中，屋齡以 31-40 年 495 件為最多（占 41.1%）；其次為 41-50 年 362 件（占 30.1%）。經統計住宅火災中，屋齡 30 年以上有 941 件（占 78.2%）。



【圖 9】108 年發生住宅火災之建築物屋齡分析統計

3. 住宅火災起火原因，爐火烹調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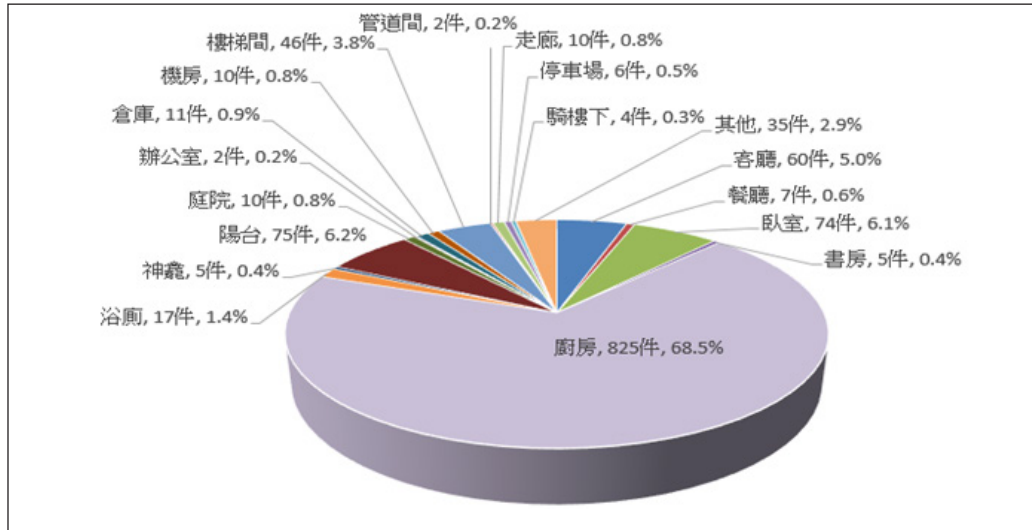
108 年 1,204 件住宅火災中，起火原因發生最多為爐火烹調，計有 781 件（占 64.9%）；第 2 位為電氣因素，計有 261 件（占 21.7%）；第 3 位為菸蒂，計有 70 件（占 5.8%）。



【圖 10】108 年住宅火災起火原因分析統計

4. 住宅火災起火處所，以廚房最易發生

108年1,204件住宅火災中，最常發生火災的處所為廚房，計有825件（占68.5%）；其次為陽台，計有75件（占6.2%）；再其次為臥室，計有74件（占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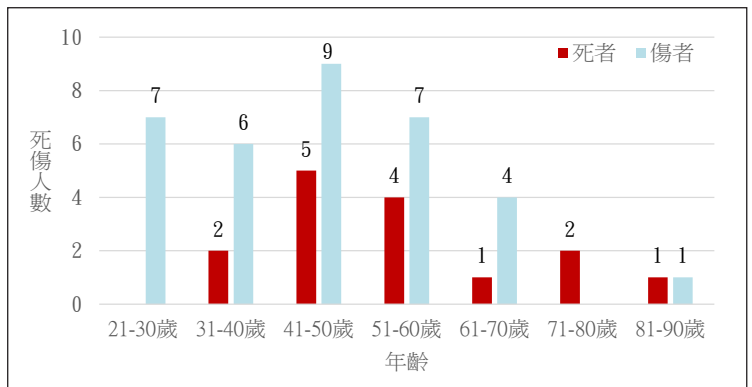


【圖 11】108年住宅火災起火處所分析統計

（九）火災死傷者分析

1. 死傷者年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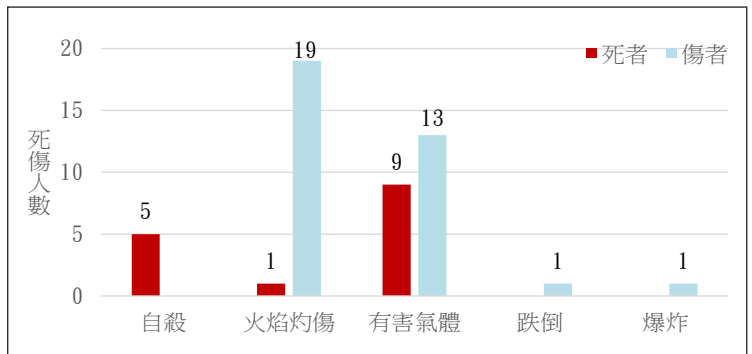
108年2,149件火災，造成15人死亡、34人受傷，分析死者年齡以41-50歲為最多，合計5人，占死亡人數33.3%；其中高齡者（61歲以上）合計4人，占死亡人數26.7%。傷者年齡以41-50歲為最多，合計9人；其次為21-30歲及51-60歲，均各計7人。



【圖 12】108年死傷者年齡分析統計

2. 死傷者原因分析

分析108年49名死傷者死亡原因，以吸入有害氣體致死最多，合計9人，占死亡人數60%，其次為自殺，合計5人，占死亡人數33.3%。而傷者受傷原因，以火焰灼傷最多，合計19人，占受傷人數55.9%，其次為吸入有害氣體，合計13人，占受傷人數38.2%。



【圖 13】108年死傷者傷亡原因分析統計

3. 傷亡位置及傷亡原因分析

分析 108 年 49 名死傷者傷亡位置，死者傷亡位置以起火戶內為最多，合計 8 人，其中傷亡原因以吸入有害氣體致死為最高。而傷者傷亡位置亦以起火戶為最多，合計 11 人，其傷亡原因以火焰灼傷為最高。

【表 2】108 年死傷者傷亡位置及傷亡原因分析表

傷亡原因		傷亡位置					總計
		起火處	起火戶	起火樓層	延燒樓層	其他樓層 ^{註 2}	
死者	自殺	4	1	0	0	0	5
	火焰灼傷	0	1	0	0	0	1
	有害氣體	1	6	0	2	0	9
	小計	5	8	0	2	0	15
傷者	火焰灼傷	7	9	3	0	0	19
	有害氣體	0	2	3	2	6	13
	跌倒	0	0	1	0	0	1
	爆炸	1	0	0	0	0	1
	小計	8	11	7	2	6	34

4. 死傷者死傷時行為及避難狀況分析

分析 108 年 49 名死傷者傷亡時行為，發現死者以就寢中為最高，合計 7 人；其次為意圖自殺，合計 5 人。而傷者亦以就寢中為最高（排除消防人員受傷），合計 8 人；其次為作業中，合計 5 人。

另分析死傷者避難行為，發現死者以無避難行為最多，合計 6 人，其中有 4 人為意圖自殺。而傷者以立即避難為最多，合計 11 人；其次為無避難行為，合計 10 人，進一步了解其起火原因有 8 名係發生瓦斯漏氣爆炸，故火災（氣爆）發生後無再進行避難。

【表 3】108 年死傷者死傷時行為及避難狀況分析表

死傷時行為 避難狀況		死傷時行為										總計
		就寢中	意圖自殺	火災查看中	休息中	作業中	初期滅火中	救助中	避難中	其他	消防人員搶救中	
死者	無避難行為	1	4	0	1	0	0	0	0	0	0	6
	立即避難	3	0	0	0	0	0	0	0	1	0	4
	往其他臥室避難	0	0	0	0	0	0	0	1	0	0	1
	往陽台避難	0	1	0	0	0	0	0	0	0	0	1
	避難受阻無法逃生	3	0	0	0	0	0	0	0	0	0	3
	小計	7	5	0	1	0	0	0	1	1	0	15
傷者	無避難行為	0	0	2	1	4	1	2	0	0	0	10
	立即避難	3	0	0	0	0	0	0	1	0	7	11
	先作某件事後再避難初期滅火	0	0	0	0	1	2	0	0	0	0	3
	往浴室避難	1	0	0	0	0	0	0	0	0	0	1
	避難受阻無法逃生	4	0	0	0	0	0	0	2	0	0	6
	其他 ^{註 3}	0	0	0	0	0	0	0	0	0	3	3
	小計	8	0	2	1	5	3	2	3	0	10	34

註 2 其他為直上層、路邊、電梯、樓梯間、騎樓等。

註 3 其他為路過、縱火者等。

二、天然災害概況分析

本市係一典型盆地，地勢東南多丘陵，東北多高山，西北較平坦，西臨淡水河，整體而言，地勢由北向南傾斜，海拔高度介於 20 公尺至 1,100 餘公尺之間。

(一) 颱風災害概況分析

本市位處亞熱帶西北太平洋颱風移行路徑上，根據統計西元 1960 至 2019 年西北太平洋地區年平均約有 27 個颱風生成，主要集中在 7 至 10 月，年平均颱風侵襲臺灣本島次數約 3-4 次，往往帶來強風豪雨；每年 5 月中旬至 6 月中旬，西南季風肇始，冷暖氣團在臺灣一帶交會形成梅雨鋒面，移動緩慢且具有組織性的對流系統，也會為本市帶來劇烈降雨；另外本市市區位於臺北盆地，夏季由於盆地周圍高山熱氣不易排出，使得市區內氣溫較周圍地區高出攝氏 1-2 度（熱島效應），因此通常有劇烈之午後雷陣雨。近年又以伴隨鋒面雨帶之強陣雨及午後雷雨的短延時強降雨發生頻率較高，又因可預測度低，對本市的威脅性較大。例如 108 年 7 月 22 日午後本市西區及南區一帶對流系統快速發展，隨後增強擴散，造成大安、中山及中正區時雨量超過 100 毫米（大安森林公園 136.5 毫米；中正橋 105 毫米；長安國小 100 毫米），其中大安森林公園 30 分鐘累積雨量更達到 86.5 毫米。108 年 5 月 20 日，鋒面系統影響北台灣地區，伴隨鋒面之對流雨帶通過本市，造成本市全區均有顯著降雨（氣象局針對本市發布豪雨特報），雨量主要集中在士林及北投區，期間最大時雨量 88 毫米、3 小時最大累積雨量 182 毫米、6 小時最大累積雨量 226 毫米。

本市位三面環山，西有淡水河，南有新店溪、景美溪，東有基隆河橫貫其中併入淡水河，沿河地帶地勢低窪，同時部分地區受地形坡度陡峭、地質脆弱惡化及土壤淺薄之自然環境影響，以及人為之過度開發利用，山坡地土壤流失嚴重，包括都會區周邊山坡地住宅社區、保護區山坡地老舊聚落、土石流潛勢溪流、礦渣地、保護區老舊社區及其他潛在崩坍地滑等，均易造成災害。本市過去 5 年（104 至 108 年）期間，災害應變中心因颱風事件共計成立運作 11 次（年平均 2.2 次），受理 2 萬 2,709 件報案案件（年平均 4,542 件）；因水災災害事件共計成立運作 10 次（年平均 2 次），受理 1,727 件報案案件（年平均 345 件）。

【表 4】過去 5 年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次數及受理案件統計表（104-108 年）

年	颱風事件	受理案件	水災事件	受理案件
108	2	575	4	386
107	1	510	1	261
106	2	2,615	1	607
105	3	5,142	1	101
104	3	13,867	3	372
總計	11	22,709	10	1,727



(二) 地震災害概況分析

臺灣位於歐亞大陸板塊與菲律賓海板塊交會處，歐亞大陸板塊 (Eurasian Continental Plate) 以每年大約 7、8 公分的速度向菲律賓海板塊 (Philippine Sea Plate) 移動。其碰撞的接觸位置在東部的花蓮至臺東地區，此兩板塊除碰撞作用外，在臺灣東北部及南部分別有向北與向東的板塊隱沒作用。由於這兩板塊的碰撞與隱沒，臺灣地區的地層承受著大地應力，使得地層容易變形進而斷裂錯動產生斷層引發地震，因此地震相當頻繁激烈。

臺北都會區本身地形及地質條件的影響，地震時造成的地面振動特性，例如振動的大小、持續的時間和振動的頻率內涵等而造成局部放大的效應，會將特定頻率的地震波放大，即所謂的盆地效應，使得地面振動加劇，造成特定建築物的破壞。地震同時可能產生的土壤液化現象，也是造成結構物損害的主要原因之一，此外臺北都會區的人口密度、經濟建設、和建築設計、型態及使用方式等，也是影響震災程度的因子。

(三) 火山災害概況分析

大屯火山群區域內的火山體主要為七星山火山、磺嘴山火山和大屯山火山等 3 座火山，未來大屯火山群內若有火山噴發，也以此 3 座火山為最有可能。大屯火山群火山若噴發最有可能的災害為熔岩流、火山碎屑流和火山泥流等 3 種災害，另須考量火山灰引起空氣汙染的影響。一旦大規模爆發，本市的士林及北投區將會首當其衝，北臺灣也會被火山灰籠罩。

火山活動不同於地震，有其潛伏期及徵兆，可透過監測進行預警，有較長的應變時間，中央已在陽明山設立大屯火山觀測站，如有爆發徵兆，將循機制通知本府立即應變及疏散。本局後續將配合內政部消防署頒定之火山業務執行計畫進行訂定「臺北市火山災害應變計畫」等工作。

(四)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概況

1.108 年災害應變中心一、二級開設情形，詳如下表：

【表 5】108 年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情形

災害名稱	開設時間	災情狀況
0722 水災	108 年 7 月 22 日 16 時 1 分至 7 月 22 日 19 時	受理案件 255 件： 道路 / 隧道災情 1 件、積淹水災情 244 件、民生 / 基礎設施災情 10 件。
利奇馬颱風	108 年 8 月 8 日 9 時至 8 月 9 日 17 時	受理案件 212 件： 路樹災情 90 件、廣告招牌災情 2 件、道路 / 隧道災情 22 件、土石災情 2 件、積淹水災情 6 件、建物毀損 5 件、民生 / 基礎設施災情 75 件、水利設施災情 1 件、環境污染 6 件、其他 3 件。
米塔颱風	108 年 9 月 30 日 8 時 30 分至 10 月 1 日 7 時	受理案件 363 件： 路樹災情 180 件、廣告招牌災情 11 件、道路 / 隧道災情 19 件、土石災情 9 件、積淹水災情 6 件、建物毀損 10 件、民生 / 基礎設施災情 92 件、車輛及交通事故 1 件、橋梁災情 2 件、環境汙染 15 件、其他 18 件。

2、108 年災害應變中心三級強化開設情形

【表 6】108 年災害應變中心三級強化開設情形

災害名稱	開設時間	災情狀況
0418 花蓮地震	108 年 4 月 18 日 14 時 11 分 至 4 月 18 日 17 時 35 分	受理案件 57 件： 物品掉落 36 件、停水 6 件、停電 4 件、電梯受困 6 件、電線垂落 1 件、建物傾斜 2 件、路樹倒塌 1 件、其他 1 件。
0520 鋒面強降雨	108 年 5 月 20 日 10 時至 5 月 20 日 12 時	受理案件 82 件： 積淹水災情 65 件、路樹災情 7 件、道路 / 隧道災情 6 件、土石災情 2 件、民生 / 基礎設施災情 1 件、其他 1 件。
0702 午後強降雨	108 年 7 月 2 日 15 時 43 分至 7 月 2 日 18 時 10 分	受理案件 15 件： 地下室積水 4 件、人孔蓋浮動 2 件、道路積水 9 件。
0821 午後強降雨	108 年 8 月 21 日 15 時 10 分 至 8 月 21 日 17 時	受理案件 34 件： 道路積淹水 29 件、民宅積淹水 4 件、地下道積淹水 1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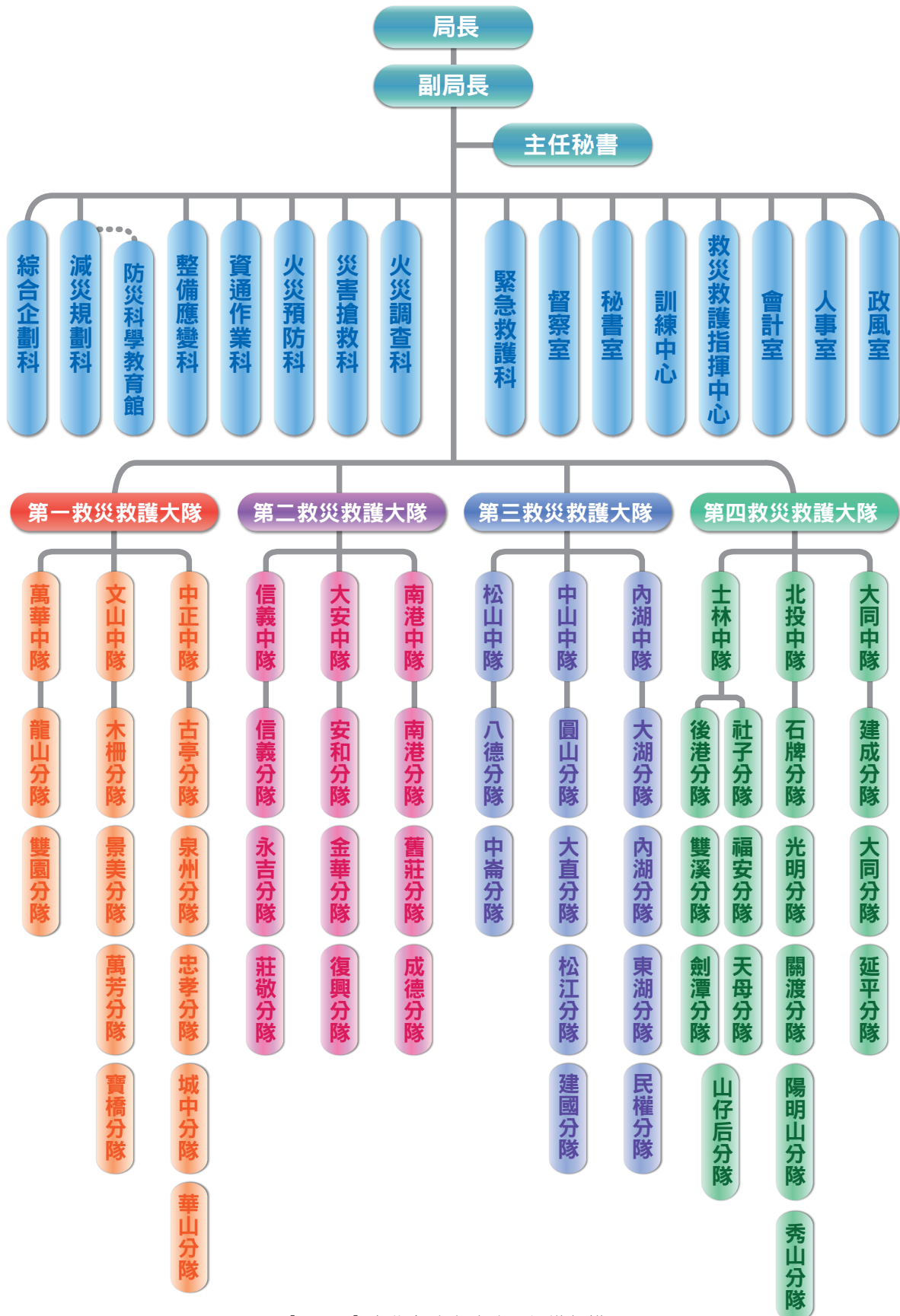
貳、本局組織及預算

一、組織

(一) 本局組織編制及工作職掌

本局於 84 年 7 月 10 日由臺北市警察消防警察大隊升格改制成立，復為因應消防任務之轉型及變革，歷經 93 年 2 月 8 日、100 年 7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29 日三次修編，現設有綜合企劃科、減災規劃科、整備應變科、資通作業科、火災預防科、災害搶救科、火災調查科、緊急救護科、督察室、秘書室、訓練中心、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等 8 科 5 室 2 中心，轄設 4 個救災救護大隊，與下設 12 個中隊及 45 個分隊，編制員額為 2,063 人，108 年預算員額為 1,849 人。各單位職掌如下：

1. 綜合企劃科：辦理本局財務及勞務採購、駐地廳舍整修工程及財產管理等事項。
2. 減災規劃科：重要災害防救措施與計畫之擬訂、減災策略之規劃、防災教育與宣導、防災科學教育館業務之規劃及管理等等事項。
3. 整備應變科：災害防救訓練及演習之規劃與執行、救災資源整備管理、災害應變中心規劃及運作等等事項。
4. 資通作業科：防救災資通訊系統規劃與管理、災害防救會報業務之推動、協調及整合等等事項。
5. 火災預防科：防火管理、消防安全設備審查、檢查之策劃、執行、研究、諮詢、督導與考核；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消防安全管理，違規行政裁罰及處理事項。
6. 災害搶救科：災害搶救業務之規劃、督導、管理、考核及民力運用等等事項。
7. 火災調查科：火災原因之調查、鑑識、火災資料統計、分析及火災調查資料、火災證明之核發等等事項。
8. 緊急救護科：到院前緊急醫療救護規劃、督導、管理、考核、訓練等等事項及救護宣導、衛生醫療單位協調等等事項。
9. 督察室：消防人員勤務之規劃督導與管理考核、消防人員執行勤務傷病之急難救助、慰問及其他有關勤務作為之督察等等事項。
10.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之管理與法制、公關與研考等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11. 訓練中心：消防人員教育訓練進修、消防學術倡導及研究發展等等事項。
12.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 報案受理、指揮調度、協調聯繫、各項救災救護與服務成果統計及資訊業務處理、通訊裝備、器材之保養、維修及管理等等事項。
13.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14.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15.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16. 救災救護大隊：辦理轄區內各項火災預防、災害搶救、緊急救護等任務，並配合辦理各項消防業務。



【圖 14】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組織架構圖

(二) 員額、人力統計：

【表 7】臺北市消防局員額統計表（統計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人

機關名稱	編制員額				預算員額				現有員額				預算缺額			
	分隊長相當職務以上	小隊長相當職務以下	一般行政人員	小計	分隊長相當職務以上	小隊長相當職務以下	一般行政人員	小計	分隊長相當職務以上	小隊長相當職務以下	一般行政人員	小計	分隊長相當職務以上	小隊長相當職務以下	一般行政人員	小計
臺北市消防局	229	1,682	152	2,063	210	1,497	142	1,849	175	1,467	133	1,775	35	30	9	74

【表 8】臺北市消防局人力統計表（統計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人

機關別	按官等分								
	十職等以上			六至九職等			五職等以下		
	小計	警監	簡任	小計	警正	薦任	小計	警佐	委任
臺北市消防局	9	6	3	821	736	85	945	890	55

機關別	按年齡分										按性別分	
	未滿 25	25-29	30-34	35-39	40-44	45-49	50-54	55-59	60-64	65 以上	男	女
臺北市消防局	81	281	371	331	386	152	108	47	16	2	1,568	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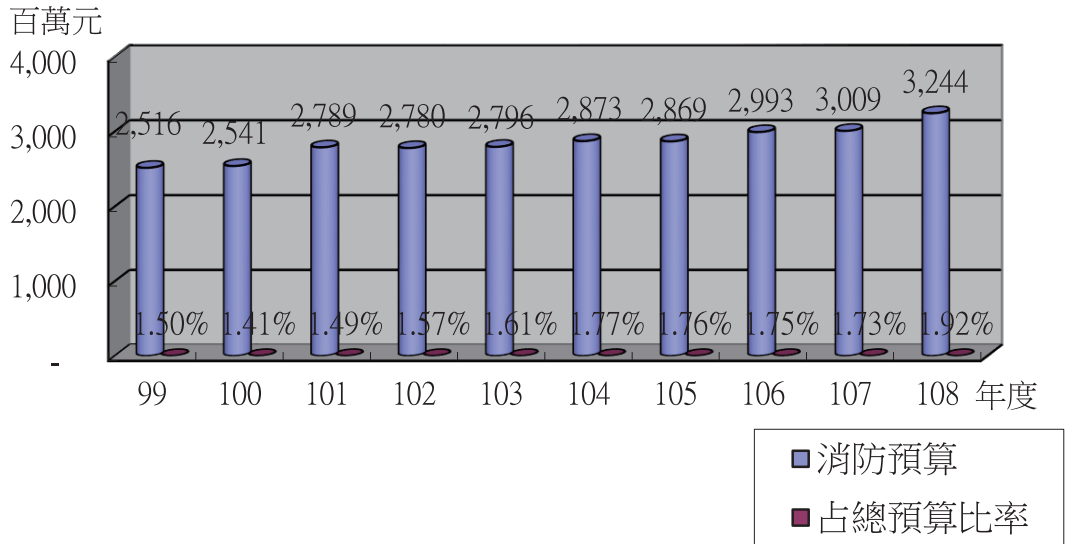
機關別	按考試及格任用分									
	警察特考			高普考		其他考試		以技術機要人員任用	比照警佐待遇	
	乙等以上	丙等	丁等	高考	普考	相當高考以上	相當普考以下			
	(一、二、三等)	四等	五等							
臺北市消防局	356	1,315	0	32	23	6	5	0	38	

機關別	按學歷分										
	中央警察大學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其他院校				
	研究所	大學	專修科	警佐班	專科警員班	警員班	研究所	大學	專科	高中(職)	國中(初中)以下
臺北市消防局	17	61	18	0	924	109	122	307	188	29	0

二、預算

(一) 消防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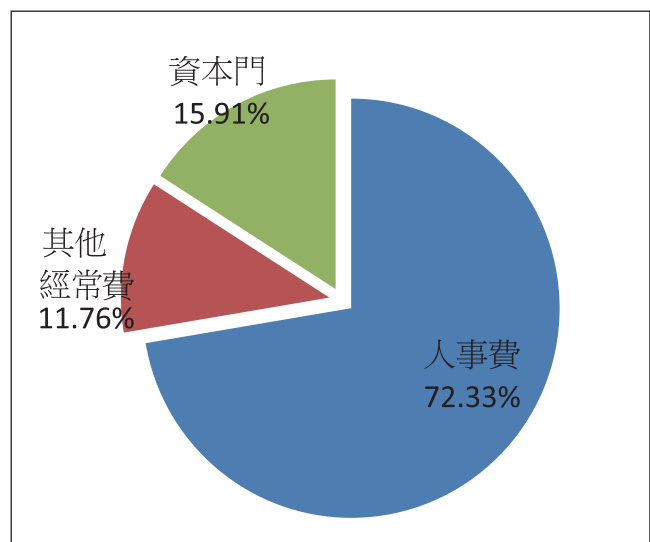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 108 年度歲出總額包含追加(減)預算為 1,686 億 5,295 萬元，其中本局歲出預算編列 32 億 4,459 萬元，較 107 年度 30 億 0,944 萬元增加 2 億 3,515 萬元；占總預算歲出總額 1.92%。



【圖 15】臺北市消防局歷年預算占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比率圖

(二) 本局 108 年度歲出預算 (含追加減預算)

經常門占 84.09% (其中人事費占 72.33%，其他經常費占 11.76%)，資本門占 15.91%。其預算科目以行政管理占 78.02% 最多，建築及設備占 15.66% 居次，其他依序為消防工作占 4%、災害防救業務占 1.78%、其他占 0.54% (其中接受補助建設支出占 0.25%、第一預備金占 0.13%、接受補助業務支出占 0.13% 及大隊救災救護業務占 0.03%)。



【圖 16】臺北市 108 年度消防歲出經費經資門比率圖

參、108 年度施政目標及重點

一、使命：提升防救災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願景：打造安全無虞的臺北城。

三、施政要項：

- (一) 興建基層消防分隊及整修舊有廳舍，充實消防廳舍應勤設備，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 (二) 推動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本府各局處災害防救業務執行計畫修正，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增進防災科學教育館功能，加強防災宣導工作，提升市民防災知能及自救能力。
- (三) 辦理大規模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習，強化本市及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機制，增進跨縣市相互支援合作默契，提升本府防災人員災害防救知能。
- (四) 強化本市災害防救會報、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及災害防救辦公室運作機能，持續推動並健全本市災害防救體系；加強辦理本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系統汰換，強化多元防災資訊，並優化災情整合服務，提升本市防救災系統效能。
- (五) 持續推動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電子行動會審會勘、檢修申報、防焰標示、防火管理及加強防火宣導，以提升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效率；強化爆竹煙火、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場所安全管理及檢查；推動燃氣熱水器專技人員安裝制度，並補助民眾安裝或遷移燃氣熱水器，以減少一氧化碳中毒。
- (六) 持續透過本府各機關資源及利用各種平面及電子媒體，推動宣導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七) 持續辦理火災搶救困難地區與搶救不易狹小巷道地區救災演練，規劃及管理本市消防通道，精進消防救災安全，充實汰換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強化本市搜救隊救災裝備器材及搶救效能，維護消防水源，提升重大災害搶救能力。
- (八) 擴大民力運用，充實義消組織及民間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精實義消人員及民間救難團體防救災技能訓練，增進福利、保險及撫慰措施，提升防救災技能。
- (九) 廣續推動提升火災現場調查技能及裝備，維持實驗室認證，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識之公信力；充實火災原因分析管理系統功能，有效運用火災統計分析資料，作為消防行政參考。
- (十) 強化社區生命之鏈、提升市民 CPR+AED 學習普及率、建立急重症直送適當醫院機制、精進大量傷病患運作機制、強化醫療指導醫師制度及救護品質管理措施，充實救護裝備器材及精進救護訓練教材提升訓練效益。
- (十一) 持續落實消防人員體技能訓練，辦理專業訓練提升執勤知能及應變處理能力，進而強化整體火災搶救能力。
- (十二) 精進救災救護指揮派遣，以持續提升本局救災、救護、為民服務等服務品質。

肆、108 年施政成果

一、火災預防

(一) 推廣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 建立跨局處宣導機制，利用各單位既有資源，透過多元宣導管道（如平面、電子媒體、戶外廣告、各式集會活動、居家訪視等），宣導鼓勵民眾重視居家消防安全，主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另為發揮社會關懷，提升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積極爭取經費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及獨居長者等對象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自 99-108 年累計安裝 39 萬 4,095 戶，累計成功示警共 356 件，其中 108 年推廣安裝 3 萬 9,004 戶，且有 120 件成功示警的案例，有效減少民眾身家財產損失。



▲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 鑑於出租住宅供居住使用之建築物火災頻傳，是類場所具隔間複雜及延燒快速等高度火災潛在風險，為提升本市出租供居住使用之建築物之安全，本局修正「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第 10 條之 1 及第 12 條之 1，108 年 12 月 17 日經行政院核定，本府於 108 年 12 月 23 日公布實施，新增規範本市供出租供居住使用之建築物、甲類場所及本局公告指定場所之管理權人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維護之。

3. 本局與本市建管處合作推動「頂樓加蓋處所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針對本市頂樓加蓋處所為執行對象，依建管處提供列管頂樓加蓋處所清冊，排定期程送達通知單，經通知改善逾期未向本局完成提報者，將移請建管處依法列為優先拆除對象。
4. 加強災後宣導及訪視機制，規劃宣導範圍及執行方式，針對火災起火戶方圓 5 公里內之住戶，強化宣導工作及推廣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進行定點廣播宣傳及結合各項活動推廣安裝。
5. 針對租賃學生及租賃場所推廣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本局函請本市各大學、本府教育局、地政局及各房仲（租賃）業者及加強檢視租賃場所居住安全，另請業者於租屋廣告上註明是否已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加強租賃處所之安全。
6. 為方便民眾查詢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功能、安裝保養方式、補助條件及法令等相關資訊，並加強推廣民眾防災知識，本局完成建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資訊網，並透過本市義勇消防人員及防火宣導大隊於各項活動中協助推廣，提供更多元申請補助管道，以提高民眾主動申請補助安裝意願。

(二) 強化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

108 年度共計辦理 152 場大型群聚活動，其中由本局輔導私人場地辦理大型群聚活動計 10 場，皆安全順利完成。另為使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法制化，本局訂定「臺北市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107 年 5 月 17 日經行政院核定，本府於 107 年 11 月 24 日實施。

(三) 推動消防安全自主管理優良場所標章

為鼓勵公共場所落實防火管理，確保安全的消費環境，102 年 6 月 28 日訂頒「臺北市消防

安全自主管理優良場所獎勵要點」，對消防安全管理、用火用電安全防範著有績效之觀光飯店、旅館、總樓地板面積在 3,000 平方公尺以上之百貨商場、地下街及其他總樓地板面積在 10,000 平方公尺以上之公共場所，頒發優良場所標章，108 年計有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台北福華大飯店、台北文華東方酒店及大地國際酒店等 4 間公共場所獲頒優良場所標章。

(四) 消防安全檢查

1. 列管場所建築物

截至 108 年底，本市應設消防安全設備之列管建築物計 3 萬 1,752 棟，較上年度（3 萬 876 棟）增加 876 棟，增加 2.8%；其中 5 層以下 1 萬 5,595 棟占 49.12%，6 至 10 層 1 萬 1,225 棟占 35.35%，11 層以上 4,932 棟占 15.53%。

2. 消防安全檢查列管對象

截至 108 年底，消防安全檢查列管對象計 2 萬 9,688 家，較上年度增加 787 家，總比率增加 0.3%；各類場所中以住宅、寄宿舍 1 萬 740 家占 36.18% 最多，其次為辦公室 3,236 家占 10.9%，補習班 2,654 家占 8.94% 居第三。



▲消防安全檢查

3. 消防安全設備查察

本市 108 年底應設消防安全設備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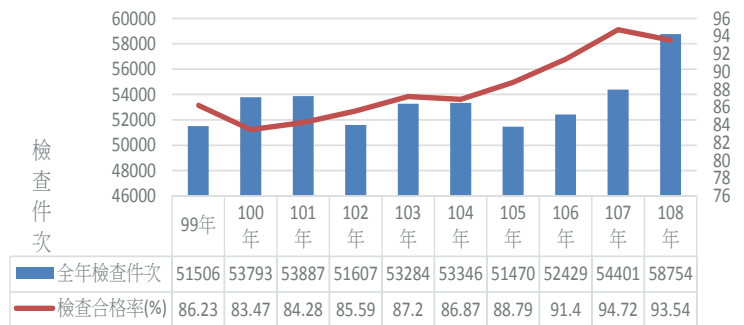
所計列管 2 萬 9,688 家，全年檢查共計 5 萬 8,754 件次，檢查合格率 93.54%，檢查件次較上年度增加 4,353 件次，檢查合格率較上年減少 1.18%。

複查共計 3,702 件次，較上年增加 947 件次；限期改善計 3,651 件次，舉發計 142 件次。

罰鍰收繳共計 123 件次，罰鍰總金額為 227 萬 7,768 元，罰鍰收繳較上年 106 件次減少 17 件次，罰鍰金額增加 34 萬 8,768 元。

(五)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 截至 108 年底，甲類場所應申報 4,592 家，計有 4,581 家辦理檢修申報，申報率為 99.76%。
- 甲類以外場所應申報 2 萬 3,168 家，計有 2 萬 557 家辦理檢修申報，申報率為 88.73%。
- 總申報件數為 2 萬 7,760 件，其中 2 萬 5,139 件為網路申報，利用網路申報率達 90.56%。



【圖 17】98 至 108 年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趨勢圖

(六)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為提供安全的消費環境，本局與都發局、警察局、政風處、建管處、商業處、教育局、觀傳局、衛生局、環保局、社會局、體育局等單位共同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營業場所公共安全無預警抽查，若有不合格情形，依其不合格項目分別張貼「消防」或「建築」安全不合格場所告示，並於本局及建管處網站公告，揭示不合格訊息，俾利消費大眾識別。108 年抽查補習班、餐廳、

電玩、網咖及八大行業等公共場所共 1,249 家，計有 20 家消防安全設備不合規定，不符合規定者均已改善完畢。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七) 落實防火管理制度

1. 本市應設防火管理人場所共計 5,842 家，已製作消防防護計畫場所共計 5,842 家，防火管理人提報率達 97.74%，消防防護計畫製作備查率達 96.9%；應製作共同消防防護計畫家數為 4,058 家，已製作 4,042 家，備查率為 99.61%；另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者計 1 萬 0,833 件，共 15 萬 254 人參加；108 年違反防火管理限期改善者 1,093 件，裁處 4 件。
2. 為輔導危險度較高之建築物及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以加強該類場所緊急應變能力。內政部消防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修正「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要點」，規定達一定規模場所須辦理應變能力驗證，並採三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擇 4 家收容避難弱者場所進行示範驗證演練，107 年 9 月 20 日及 10 月 12、17 及 26 日分別於臺北市立關渡醫院附設護理之家、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護理之家、臺北市私立康庭老人養護所、三軍總醫院汀州院區附設護理之家辦理完畢；第二階段為收容避難弱者場所，須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全數完成驗證；第三階段為高

層複合用途建築物、大型空間建築物及觀光飯店、旅館，須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完成。108 年執行情形如下：

- (1) 高層複合用途建築物：列管計 236 棟，已完成驗證計有 19 家，且符合規定。
- (2) 收容避難弱勢場所：列管計 383 家，已完成驗證計有 139 家，134 家符合規定，5 家不符合規定，不符合規定者均已改善完畢。
- (3) 大型空間建築物：列管計 99 家，已完成驗證 15 家，均符合規定。
- (4) 觀光飯店、旅館：列管計 183 家，已完成驗證 28 家，均符合規定。



▲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演練

(八) 特定場所容留人數管制查核

針對舞廳、舞場、酒家、飲酒店、視聽歌唱、使用面積達 5,000 平方公尺以上之百貨商場、超級市場等場所實施容留人數管制，108 年列管 546 家，一般例行性檢查及抽查計 3,107 家次，符合規定 3,081 家次，停業 26 家次，皆符合規定。另本局會同研考會、建管處、商業處等單位聯合稽查，針對暑假及歲末期間易聚集大量人潮之 PUB 等場所進行夜間抽查，共稽查 18 家場所，均符合容留人數管制規定。

(九) 防焰標示查核

本市列管防焰物品場所計 1 萬 2,893 家，共計檢查 2 萬 6,689 家次，合格率達 99.34%，不合格場所經複查均已改善完畢，平時利用查察及防

火宣導，加強宣導民眾購置及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窗簾、布簾及地毯等物品，有效降低火災延燒媒介及途徑。

(十) 加強危險物品管理

1. 加強液化石油氣業管理

針對本市 104 家瓦斯行及 3 家瓦斯分裝場，每月依規定檢查 1 次消防安全設備、瓦斯儲放量及有無使用灌裝逾期未送檢鋼瓶，108 年檢查計 2,132 件次，合格 2,092 件次，合格率 98.12%，罰鍰計有 41 件。

2. 加強天然氣業儲、輸、配線管理

針對本市 4 家天然氣瓦斯公司儲氣槽之消防安全設備執行檢查計 40 家次，結果均符合規定。

3. 設置液化石油氣容器儲存室

推動市區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將鋼瓶移往郊區人煙稀少地段，設置液化石油氣容器儲存室，至 108 年已有 5 處可供 161 家儲放，有效提升公共安全。

4. 加強爆竹煙火管理

- (1) 本市列管 53 家販售爆竹煙火場所，均依規定定期檢查，108 年共計檢查 219 家次，未發現有違規販賣情形。
- (2) 為維護春節及中秋節公共安全，加強取締違規販賣爆竹煙火場所。108 年查獲違規販賣爆竹煙火計 21 件，依法將販售之爆竹煙火予以沒入銷毀。



▲加強爆竹煙火管理

(十一) 擴大防火宣導

1. 消防安全教育講習

為教導民眾認識災害，做好災害預防工作，並強化民眾災害應變能力，108 年度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員工消防組訓 1 萬 0,833 家次，宣導 15 萬 254 人次；社區、學校（補習班）防災教育講習 2,011 家次，講習 24 萬 9,202 人次；各級機關（構）、社會團體、公司行號申請防災教育講習 2,834 家次，22 萬 9,973 人次參與。



▲居家安全宣導

2. 消防風水師居家安全檢視

為有效降低住宅火災發生率，協請各里辦公處、社區（大廈）管理委員會、社區發展協會，配合推動住宅安全訪視工作，指派「消防風水師」以實際行動走入社區住戶，免費提供防災建言，約有 16 萬 6,146 人參與。

(十二)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本局除透過臺北捷運月臺電視及有線電視臺跑馬燈及本府各局處之 LED 電子看板宣導外，並訪視居家熱水器使用安全，108 年訪視住家 1 萬 274 戶，其中發現 1,762

戶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已建議住家遷移或更換熱水器，以避免發生一氧化碳中毒。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訪視宣導

(十三) 消防安全檢查興革與除弊

1. 提供市民申辦案件流程查詢機制。
2. 全面整合安全管理系統並擴增行動化功能。
3. 強化執法疑義座談與案件仲裁。

(十四) 消防安全設備監造及裝置執業管理計畫

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推動消防安全設備監造及裝置執業管理計畫，以落實消防專技人員執業管理及提升消防工程品質，藉由輔導消防專業技術人員提升其技術、專業及施工管理能力，並透過本局監造管理系統可將施工過程中的紀錄及查核，確保消防專技人員親自執業，進而提高施工品質及保障民眾生命安全，並促進消防產業技術與專業發展，使民眾獲得更優質的服務

(十五) 全面實施智慧掛件申請及電子行動查驗

為降低人民申請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因資料缺漏等原因而無法受理之案件數，全面採智慧掛件申請系統受理，由系統自動防止填寫缺誤的輸入或重複掛件，提升受理案件效率及節省雙方前置作業時間；另為全面提升場所監造裝置正確率及降低會勘案件退件率，以電子行動查驗系統中統計常見缺失樣態教導專技人員正確裝置方法，強化消防專技人員辦理場所審勘品質及提升公共場所消防安全。

二、災害防救

(一) 辦理本市 108 年里長防救災講習

為提升本市區級災害防救能力，強化里長熟悉防救災相關作業程序及實務應變作為，108 年 1 月 22、23、30 日假本市信義、松山、大安及士林區公所辦理，本市里長、里幹事及鄰長等共計 432 人參訓。



▲辦理本市 108 年里長防救災講習

(二) 推動府級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與認證

為推動本市災害一條鞭，促進災害防救工作效能，本局針對進駐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人員培訓，課程內容包含市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研習班、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研習班、重大災害現場前進指揮所作業研習班及災害防救業務主管研習班等，完成相關訓練課程後且測驗成績 80 分以上者，由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登錄為訓練合格人員，有效期限為 3 年。108 年參訓人次共計 572 人，通過人次共計 529 人，通過率達 92.48%。

(三) 辦理本府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

為強化南港車站遭遇突發事故的緊急應變能力，108 年 3 月 7 日假南港車站及其周邊辦理大型災害防救實兵演習，計動員本府各防救災單位、國軍、外縣市(基隆、新北、桃園、雲林、高雄、屏東)、事業單位、民間團體及日本、馬來西亞、澳洲搜救隊等 2,000 人及各式車輛 105 輛參演。另於 3 月 27 日至 4 月 30 日期間依本市轄區特性

辦理多場次災害防救演練，包括水災、防溺、藍色水路、土石流坡地災害、水庫潰損及水災無預警演練等。



▲臺北市 108 年災害防救演習

(四) 配合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區聯合防災中心演練暨臺鐵臺北區鐵安演習

108 年 10 月 23 日配合臺鐵局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區聯合防災中心演練暨臺鐵臺北區鐵安演習」，透過聯合防災中心以掌控現場狀況、人力調度支援，及實兵演練驗證聯防中心設備功能與指揮協調應變能力。

(五) 擴大適地性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

為即時通知市民及早掌握離災、避災訊息，本局持續擴大辦理適地性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 (Cell Broadcast Service, CBS)，透過 4G 行動寬頻系統基地臺，於災前預警、災中應變等階段，發布適地性災防告警訊息廣播至民眾手機，第一時間通知民眾疏散或採取相關應變措施。108 年 3 月 7 日配合「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 (民安 5 號) 實兵」演習，於南港區南港里及東明里發送兩則中英文細胞廣播告警訊息。另於 108 年 7 月 12 日完成修正 CBS 發送計畫書，納入毒災告警訊息暨新增英文版訊息，目前可發送之災害告警訊息共計 7 種，分別為水災、水庫潰壩、重大火災、地震引起建物倒塌、火山爆發、爆炸、毒災，皆包含中英文版本訊息。

(六) 擴大災害防救國際交流

1. 為拓展高階人員國際視野，本局於 108 年 5 月 13 日至 11 月 8 日指派 2 名高階幹部前往美國 6 州，考察州政府層級災害管理體系、各市災害應變處理、跨部門溝通協調與整合等議題，同時汲取各州特殊災害 (如颶風、大型群聚活動、火山等) 災害防救經驗，以檢視我國災害防救應變機制，作為精進本府災害防救體系之參考。



▲第 12 屆城市網災害小組研討會

2. 108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本局指派 2 名人員至日本橫濱市參加第 12 屆城市網災害小組，本次會議共計 12 個城市參加，探討「仙台減災綱領」之四大優先推動項目，以專題探討方式分享減災方法創新及實踐，本市亦於研討會中以「提升臺北市耐災韌性 (Enhancing the Disaster Resilience of Taipei City)」為題，與各國際城市分享本市在強化城市韌性經驗。
3. 108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9 日指派 2 名人員前往新加坡瞭解災害防救體系及運作，考察減災策略、防災宣導，與防救災資通訊系統，有助於增進本府災害防救體系之架構及運作。
4. 108 年 11 月 13 日至 16 日本局指派 2 名人員至菲律賓馬尼拉參加 2019 危機管理會議，本次會議主題為「國際合作 - 面對災害時的共同協力」，內容包含「公私領域的防災協力」、「地方政府在災害管理中的角色」、「中央政府的減災政策」及「危機管理網及其他國際災防合作的重要性」等 4 項子議題。透過城市間技術合作、在地企業、協會分享實際災例、救災經驗及防災整備工作等，使本市災害防救體

制更為精進。

本市代表也在與會城市的共同見證下，從菲律賓馬尼拉代表手中接下象徵 2020 會議主辦權的榮譽鑰匙，並誠摯邀請各會員城市踴躍參加 2020 危機管理會議。



▲ 2019 危機管理會議

(七) 減災規劃

1. 舉辦「119 防災宣導活動」

108 年 1 月 20 日於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舉辦「119 防災宣導活動」，期藉由全民消防理念及民眾參與，透過設置宣導攤位教導民眾親身體驗防火、防災及避難逃生等觀念，以提升民眾自救、互救、避難逃生常識及緊急應變等能力，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另每年 1 月 19 日為消防節，在防災宣導之際，為慶祝消防節，同時舉辦本府消防人員及本市義勇消防人員趣味競賽，促進消防大家庭間情感交流，活動參與人員計 4,800 人。



▲ 119 防災宣導活動

2. 辦理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災害防救業務研習班

為使本府各局處（區公所）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透過國外城市防災成功案例探討，吸取寶貴經驗，擴大防災視野，並集思廣益，凝聚共識，提升跨機關間協調功能，使災害防救業務順利推展，本局於 108 年 4 月 8 日、5 月 28、29 及 30 日辦理研習班，課程內容為「災害危機管理策略」及「從應急管理的角度看應變中心的運作」，計 354 人參訓。

3. 墓地防火宣導警戒工作執行計畫

108 年 3 月 23 日至 4 月 7 日期間針對本市共 33 處合法公立公墓地區，辦理清明掃墓期間加強墓地防火宣導警戒工作，並製作環保摺疊袋於其上印製宣導標語，分送掃墓民眾。另於 3 月 15 日在文山區富德公墓辦理墓地防火宣導警戒工作之防災演習，以提升警戒人員及救災人員之應變能力，確保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

4. 舉辦消防營活動

為使防災教育從小扎根及暑假期間提供學童一個防災教育場所，108 年 7 月 2 日至 26 日針對本市國小一至四年級學童，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辦理 16 梯次消防營活動，每梯次 100 人，總計 1,600 個名額。



▲ 消防營活動

5. 舉辦「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

108 年適逢 921 震災 20 週年，9 月 21 日於國父紀念館中山公園廣場與內政部消防署共同舉辦「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暨內政部 921 震災 20 週年紀念專書發表會，以「一起走過攜手向前 真『震』為你」為主題，藉由舞臺表演節目、有獎徵答、防災宣導攤位、體驗闖關活動、救災車輛展示、小小消防員體驗，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將防災知識傳達給民眾，活動中由產官學共同推廣防災教育，展示最新防災科技、新知及防災用品並結合國軍防災能量展示，讓民眾透過實際體驗了解各項防災用品運用方式。現場也設有 VR 體驗專區、消防古董車 DIY，還有逼真的地震體驗車及雲梯車乘坐體驗等，另有國軍及消防相關救災機具車輛動態展示體驗活動，活動參與人員計 2,600 人。



▲「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

6. 推動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為提升全民風險（防災）意識，並強化各地區的災害韌性，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鼓勵民眾參與防救災工作，促進與整合民間志工團體，將自助、互助、公助的能量導引至本府，以彌補公部門人力和資源的不足。108 年度包含更新短延時強降雨淹水模擬圖 13 幅、緊急救援道路與避難收容處所分布圖 13 幅；辦理里長、里幹事或其他災害防救相關人員災害防救基礎教育訓練

13 場次、辦理松山、大安、中正、大同、萬華及士林區公所災害防救兵棋推演 6 場次，更新信義、內湖、大安、文山、中山及士林各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 269 幅，協助修訂本市及各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規劃製作特殊須求者防災手冊，辦理防災士培訓 14 場次，辦理企業防災座談會 4 場次，並選定信義區松光里、內湖區樂康里、文山區忠順里及北投區泉源里推動韌性社區工作，以提升基層自主防救災能力。

7. 辦理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

本局透過教育局結合全市各國小舉辦「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由消防人員組成的「防火防災教育團」主動進入臺北市各國小校園，授予 5 年級學童們正確的防火知識及親自操作體驗滅火器、地震避難三步驟及濃煙低姿勢爬行等，108 年度共辦理 175 場，參與學生計 2 萬 1,232 人。



▲ 2019 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

8. 辦理小偵探居家防災安全宣導

透過教育局結合本市 153 所國民小學，由 5 年級學童與家長一同參與，針對家中消防安全進行自我檢視電源延長線使用情況，期提升居家消防安全，參與學童共計 2 萬 1,232 人。本局將同時追蹤輔導，並透過消防風水師居家訪視，提供消防安全建言，共同防範火災發生、維護居家生活安全。本局將持續

派員或由防火宣導大隊協助訪視使用電源延長線有疑慮之住戶，並給予適當建議事項。

9. 辦理社區防災宣導活動

為強化轄內里、鄰、社區防災意識，持續舉辦社區防災宣導活動，結合相關局處、鄰里、社區、社團、民間志工，並協請社區及學校才藝資源等，加入宣導活動表演，以吸引社區民眾及學生的踴躍參與，108 年度辦理 19 場社區防災宣導活動，活動參與人員計 3 萬 0,650 人，詳如下表：



▲社區防災宣導活動

【表 9】「社區防災」宣導活動一覽表

場次	時間	活動主題	活動地點
1	108 年 1 月 14 日	大同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迪化街 1 段 21 號
2	108 年 4 月 20 日	信義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福德街 251 巷 33 號
3	108 年 5 月 4 日	中正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汀洲路 2 段 180 號
4	108 年 5 月 4 日	南港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東新街 65 號
5	108 年 5 月 4 日	中山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錦州街交中原街口
6	108 年 5 月 5 日	內湖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內湖路 2 段 103 巷內
7	108 年 5 月 11 日	士林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永平街 80 巷 39 號對面
8	108 年 5 月 25 日	大安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新生北路 2 段 1 號
9	108 年 6 月 1 日	北投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中央北路交大業路口
10	108 年 9 月 6 日	萬華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康定路 81 號
11	108 年 9 月 7 日	大同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承德路 2 段 35 號旁
12	108 年 9 月 7 日	內湖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康樂街 61 巷旁
13	108 年 9 月 8 日	松山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市民大道 6 段交虎林街口
14	108 年 9 月 13 日	中正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汀州路 1 段 117 號
15	108 年 9 月 28 日	萬華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西園路 1 段 145 號
16	108 年 10 月 5 日	大安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和平東路 2 段 311 巷 7 號
17	108 年 10 月 13 日	文山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木柵路 3 段 220 號
18	108 年 10 月 26 日	士林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忠誠路 2 段 77 號
19	108 年 11 月 16 日	中正區社區防災園遊會	廣州街 6 號

10. 運用多元管道宣導防災訊息

(1) 市府外牆掛置大型防災宣導看板

108年6月1日至30日製掛「防颱」及108年9月1日至30日製掛108年「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暨內政部921震災20週年紀念專書發表會宣導海報1面。



▲市府外牆宣導看板

(2) 刊登報紙、雜誌廣告稿

A. 108年春節特刊採訪稿，以「消防局3App守護市民安全」為主題，刊登採訪稿宣導消防局臺北市行動防災App、全民守護者App及視訊119App。

B. 讀者雜誌2019年9月刊登宣導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臺北市行動防災App廣告稿。

C. 108年9月21日中國時報市版報紙刊登-臺北市政府108年「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暨內政部921震災20週年紀念專書發表會宣導海報。

(3) 廣播電臺廣告託播

3月1日至31日於快樂聯播網臺北台播放全民守護者App篇、臺北市行動防災App篇、視訊119App篇等3個主題。

(4) 拍製臺北防災立即go-住宅防火篇3

分鐘、30秒(國、臺、英語)、臺北防災立即go-火災避難逃生篇3分鐘、30秒(國、臺、英語)及地震我不怕MV，請本府各機關協助推廣及宣導，於本局官網、本府防災資訊網及youtube供民眾瀏覽及下載，並利用下列管道託播：

A. 臺北捷運公司月台電視公益廣告託播，分別於108年1月1日至14日播出明火表演篇、1月15日至1月28日臺北市行動防災App、2月1日至14日播出臺北防災立即go-住宅防火篇、2月15日至28日播出臺北防災立即go-火災避難篇、3月1日至14日播出消防志工招募篇、3月15日至28日播出消防通道淨空篇、4月1日至14日播出火災逃生篇、4月15日至28日播出住警器微電影篇、5月1日至14日播出防火管理制度暨自衛消防編組訓練、5月15日至28日播出臺北防災立即go-住宅防火篇、6月1日至14日播出防颱篇、6月15日至28日播出防火管理制度暨自衛消防編組訓練、8月1日至28日播出防震、11月1日至14日播出民眾版心肺復甦術、11月15日至28日播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12月1日至14日播出住警器微電影篇、12月15日至28日播出臺北防災立即go-火災避難逃生。



▲臺北捷運公司月台電視公益廣告託播

B.1月15日至2月15日在臺北客運9025、9023、939、908及首都之星1570、1571、1572、1573共8條路線，每車次播放4次，1月15日至31日播放臺北防災立即go-住宅防火篇，2月1日至2月15日播放臺北防災立即go-火災避難逃生篇。

11. 印製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手冊

配合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印製消防體驗日手冊2萬5,000冊予參與消防體驗日之全臺北市國小5年級學童。手冊內容包含防火、防震、緊急救護、逃生保命要領、認識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活動測驗卷、問卷、消防小偵探生活大調查、活動學習單等活動相關學習內容。



12. 推廣《臺北防災立即go》新版市民防災手冊

本局為讓生硬的防救災知識，轉化為輕鬆易學的防災技能特編製《臺北防災立即go》新版市民防災手冊；可於本市防災資訊網(<http://www.eoc.gov.taipei>)瀏覽或手機安裝「臺北市行動防災App」即可下載電子書隨時閱讀。另為方便年長者及網路使用弱勢族群研讀，結合在地文化、宗教力量計28處宮廟及慈善團體等，印製紙本防災手冊。

為符合網路社群及媒體訊息快速變動，另將防災手冊製成防災動畫，利用本局官網、Facebook粉絲團、YouTube宣傳及捷運月臺電視、公車電視等方式託播，以期增加《臺北防災立即go》電子書下載率及閱讀率，進而提升民眾防災意識及應變技能。

13. 印製109年「消防開箱」防災宣導月曆

本局首創印製2020「消防開箱」防災月曆，以消防救災情境開箱文，融入情境插畫設計，導入消防車輛及防災準備的開箱介紹，讓開箱不只是開箱，更富防災教育意義，同時結合時下最夯消防型男、靚女Q版人物表情貼，風格清新，走出自己獨創的風格，讓防災變得更輕鬆有趣。



▲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手冊



▲109年「消防開箱」防災宣導月曆

14. 防災科學教育館

為活化防災科學教育館各樓層空間使用，製作消防車滅火、地震避難、廚房滅火、防颱應變及立體災害場景於各樓層區域，藉由擬真圖像及暫留視角，讓民眾如臨場體驗災害並加深災害之危害性，進而喚起民眾居安思危。本年度防災科學教育館共計 1,142 個團體參觀，體驗研習民眾 6 萬 1,426 人次。

15. 推動防災士培訓及認證

為鼓勵民間自發性參與防災事務，提升自助互助比例，落實防救災在地化機制，本府於 108 年起全面辦理防災士培訓及認證，廣邀里（鄰）長、里幹事、企業（四大超商、長照機構、醫院、工廠及高層建築物等）、後備軍人、防災任務學校、防宣人員、各領域防災志工及具有防災熱忱之民眾參訓，並已完成 22 梯次防災士培訓課程，共 1,503 名於本市居住或工作之民眾取得內政部核發之防災士證書，達成本市 456 里各里均有 2 名以上經內政部認證之防災士。



▲臺北市攜手企業防災士多元再突破記者會

三、災害搶救

（一）消防水源維護

1. 有關消防水源依規定建置列管查察，合計列管消防栓 2 萬 1,418 支，其中地上式消防栓 2,565 支、地下式消防栓 1 萬 8,853 支，游泳池 167 處、蓄水池 2,709 處、深水井 10 口。

2. 為落實消防水源維護，編排水源查察每兩月至少全面清查 1 次，以確保救災水源堪用。

（二）提升本市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應變能力

本局針對連棟式磚木造建築物、水源缺乏地區、高層建築物、大型百貨公司及賣場、捷運場站及醫院等處所評估列管為本市火災搶救困難地區，並訂定「執行搶救困難地區火災搶救應變計畫」，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列管 1,001 處，並策定搶救計畫。本局 108 年針對本市火災搶救困難地區辦理實兵演練 933 場及兵棋推演 134 場，另針對本市狹小巷道地區辦理實兵演練 1,690 場及兵棋推演 120 場，以提升民眾防災意識及自救能力。



▲火災搶救困難地區實兵演練

（三）提升古蹟及歷史建築物火災搶救應變能力

為強化文化古蹟及歷史建築物防災觀念、防火安全策略、維護管理機制、災害緊急應變能力及消防搶救共同維護之認知及共識，108 年 8 月 26 日假台北當代藝術館舉行防災管理及搶救應變研討會暨消防觀摩演練，邀請國內學識及經驗豐富之古蹟防災與災害搶救專家學者，針對文化古蹟歷史建築火災搶救對策、災害防救管理及日常管理與維護等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以提升整體文化古蹟及歷史建築物防救災觀念，俾保障寶貴文化資產。另安排消防搶救演練，以期提高員工火災搶救應變能力，並強化消防同仁部署搶救效能，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及文化古蹟安全。

(四) 劃設及管理本市公告列管消防通道

依據「臺北市消防通道劃設及管理作業程序」規定，針對消防救災立即迫切需求區域，劃設消防通道範圍，並明定「消防通道」為通往弱勢收容者、大量木造建築物聚集等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救災必經之道路，或本市現有道路寬度 7.5 公尺以下之雙向連通長巷道（長度在 280 公尺以上或囊底路長度在 140 公尺以上之道路）劃設消防通道。另社區參與民意調查達 50% 以上共識、非屬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救災之必經道路或非屬長巷道之路段，亦得劃設為消防通道。

至 108 年 12 月底公告列管之消防通道者計 185 處，均公布於本局網站，並逐步推展增設，同時配合加強防災宣導及消防救災演練，並持續針對列管消防通道違規停車執行取締、拖吊，以維護消防通道暢通，同時配合加強消防通道宣導及消防救災演練，有效提升市民之公共安全意識，成效良好。

(五) 救災演練

【表 10】108 年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1	108 年 1 月 14 日	大同區迪化街年貨大街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演練
2	108 年 1 月 17 日	松山區家樂福三民店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演練
3	108 年 1 月 24 日	萬華區凱達大飯店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演練
4	108 年 1 月 24 日	信義區南山廣場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演練
5	108 年 1 月 23 日至 25 日	內湖區康樂街山區水源缺乏地區區塊搶救演練
6	108 年 1 月 30 日	中山區榮濱年貨大街消防搶救演練
7	108 年 2 月 18 日	士林區士林夜市商圈火災搶救實兵演練第 1 場次
8	108 年 2 月 25 日	士林區士林夜市商圈火災搶救實兵演練第 2 場次
9	108 年 3 月 7 日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南港車站複合式災害實兵演練）
10	108 年 3 月 21 日至 22 日	中山區劍南山狹小巷弄暨搶救困難地區區塊演練
11	108 年 4 月 17 日	臺北醫學大學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12	108 年 4 月 18 日	萬華區 108 年複合式災害疏散安置演練
13	108 年 4 月 18 至 19 日	大同區京站大樓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14	108 年 4 月 20 日至 21 日	士林區社子島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15	108 年 4 月 22 日	貓空纜車多重災害模擬演練
16	108 年 4 月 22 日至 25 日	內湖區大崙頭尾山山域意外事故搜救演練
17	108 年 4 月 26 日	中正區複合式災害疏散安置演練
18	108 年 4 月 26 日	臺北教育大學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19	108 年 4 月 29 日	大理高級中學危害物質搶救演練
20	108 年 5 月 13 日	臺灣菸酒公賣局酒類研究所危害物質搶救演練

21	108年5月24日	108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2號)演習
22	108年5月25日至26日	北投區秀山山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23	108年5月30日	中央研究院化學所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24	108年6月17日至20日	內湖區碧山路山區水源缺乏地區搶救演練
25	108年6月20日至21日	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危害物質搶救演練
26	108年6月21日至22日	臺北車站特定區-站前地下街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27	108年6月23日至24日	士林區雙溪山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28	108年7月18日至19日	中山區雞南山山域意外事故搜救演練
29	108年7月29日	配合文化局辦理文化資產管理維護災害防治講習演練
30	108年8月10日至11日	北投區洲美里地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31	108年8月14日至15日	大同區後站商圈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32	108年8月25日	大安區和平東路3段606巷長距離中繼供水演練
33	108年8月26日	台北當代藝術館文化資產及古蹟火災搶救演練
34	108年8月26日至29日	內湖區內湖路1段91巷山區及水源缺乏地區區塊演練
35	108年8月31日至9月1日	中山區濱江街一帶汽車維修廠區塊演練
36	108年9月7日	信義區福德街221巷一帶長距離中繼供水演練
37	108年9月9日	臺灣大學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38	108年9月17日	松山區濱江街一帶汽車維修廠及資源回收廠區塊演練
39	108年9月17日至18日	大同區迪化街商圈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40	108年9月22日至23日	士林區陽明山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41	108年9月26日	松山區臺北體育館(臺北小巨蛋)區塊演練
42	108年10月5日至6日	北投區陽明山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43	108年10月18日	中央研究院環境變遷中心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44	108年10月19日至20日	中山區鐵路局機務段員工連棟宿舍古蹟區塊演練
45	108年10月23日	臺北車站特定區聯合防災中心演練暨臺鐵臺北區鐵安演習
46	108年11月3日	南港區成福路269巷一帶長距離中繼供水演練
47	108年11月8日	市府轉運站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演練
48	108年11月9日至10日	北投區丹鳳山山區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49	108年12月6日	市立華江高級中等學校危害物質搶救演練
50	108年12月7日至8日	北投區榮民總醫院火災搶救實兵演練
51	108年12月18日	臺灣大學醫學院危害物質搶救演練

【表 11】108 年商圈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行政區	商圈
1	108 年 1 月 7 日	萬華區	直興市場
2	108 年 1 月 9 日	文山區	景美市場（景美街 54 號一帶）
3	108 年 1 月 14 日	萬華區	三水市場
4	108 年 1 月 19 日	信義區	五分埔商圈（永吉路 443、517 巷一帶）
5	108 年 1 月 26 日	士林區	文化大學美食廣場
6	108 年 2 月 1 日	大安區	臨江夜市（臨江街一帶）
7	108 年 2 月 18 日	士林區	士林夜市（大東路一帶）
8	108 年 2 月 25 日	士林區	士林夜市（大東路一帶）
9	108 年 4 月 2 日	萬華區	西昌夜市
10	108 年 4 月 13 日	松山區	饒河街觀光夜市（饒河街一帶）
11	108 年 4 月 28 日	大安區	師大商圈（師大路一帶）
12	108 年 5 月 12 日	中山區	四平街百貨攤販夜市
13	108 年 5 月 13 日	士林區	葫蘆市場（延平北路 5 段 163 巷）
14	108 年 6 月 3 日	萬華區	廣州夜市
15	108 年 6 月 11 日	中正區	東門市場（信義路 2 段 79 號）
16	108 年 6 月 23 日	萬華區	傳統市場（雙和街 31 巷一帶）
17	108 年 7 月 14 日	萬華區	傳統市場（西園路 2 段 52 巷 16 弄）
18	108 年 8 月 11 日	中正區	城中市場（武昌街 1 段 16 巷一帶）
19	108 年 8 月 14 日至 15 日	大同區	後站商圈（華陰街一帶）
20	108 年 8 月 15 日	大安區	臨江夜市（臨江街一帶）
21	108 年 9 月 7 日	中山區	遼寧夜市（遼寧街一帶）
22	108 年 9 月 15 日	萬華區	環南市場（環河南路 2 段 245 號一帶）
23	108 年 10 月 21 日	中正區	東門市場（信義路 2 段 79 號）
24	108 年 11 月 10 日	信義區	五分埔商圈（永吉路 443、517 巷一帶）
25	108 年 11 月 13 日	中正區	城中市場（武昌街 1 段 16 巷一帶）
26	108 年 11 月 13 日	大安區	師大商圈（師大路一帶）

(六) 臺北市搜救隊

1. 跨區域合作演練

- (1) 108年3月7日配合本府108年臺北市災害防救演習。
- (2) 108年4月24日至25日搜救犬小組支援新竹市民安5號演習演習。
- (3) 108年5月16日搜救犬小組支援基隆市民安5號演習。
- (4) 108年9月20日配合108年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消防救災動員演練，分別於南投竹山訓練中心及臺中港進行演練。
- (5) 108年12月26日至27日辦理本市搜救隊複訓。

2. 支援國內救援：

108年10月17日至20日搜救犬小組支援本市陽明大學山難搜救勤務。

3. 舉辦及參加國際活動

(1) 辦理「國際搜救實務交流研討會」

108年3月5日辦理「國際搜救實務交流研討會」，邀請日本、澳洲、馬來西亞搜救隊分享搜救經驗，並由內政部消防署、本市特搜隊及新北市政府消防局，進行我國執行人道救援運作介紹及重大交通意外事故救援經驗分享，計有新北市、桃園市等8個縣市派員參加。



▲舉辦國際搜救實務交流研討會

- (2) 參加日本東京都舉辦之「2019 綜合防災演習」本市搜救隊之救援能力深獲

日本東京都之肯定，連續13年受日方之邀請，於108年8月28日至9月2日，由劉奎佑組長率5位搜救隊成員共6人，參加舉辦之「2019 綜合防災演習」。此次演習不僅展現本市執行國際人道救援的專業能力，同時藉由考察防救災方面之設施及制度，以提升本市防救災能力。



▲參加日本東京舉辦2019綜合防災演習

- (3) 赴澳洲參加「聯合國搜救行動協調中心訓練」為學習國際大型災害搶救經驗及國際搜救隊間協調運作機制，並透過交流，強化本市搜救隊救援能力，於108年11月9日至17日指派2位指揮幕僚前往澳洲參加聯合國搜救行動協調中心(UCC-USAR Coordination Cell)訓練。

4. 辦理或參與訓練，提升搜救隊救災能力

(1) 定期辦理搜救隊動員演練

本市搜救隊為提升救災效率，強化搜救技能，定期辦理搜救隊動員演練，108年度計辦理8次動員演練及2次搜救人員複訓，總計動員400人次。



▲直升機立體救災組合訓練

(2) 直升機立體救災組合訓練複訓

108年6月12日及7月5日辦理直升機立體救災組合訓練，總計動員56人次。

5. 啟用搜救犬訓練基地

為改善搜救犬訓練場地及豢養環境，確保犬隻健康，保持良好搜救戰力，於濱江場地興建「搜救隊暨搜救犬訓練基地」，供本市搜救隊搜救犬豢養及訓練使用，並於108年6月17日正式啟用。



▲ 啟用搜救犬訓練基地

6. 提升搜救犬小組災害現場搜索能力

(1) 參加108年度全國災害搜救犬國際IRO評量

108年2月18日至22日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辦理「108年度全國災害搜救犬IRO國際評量檢測」。

(2) 參加2019年區域性國家救援組織搜救犬訓練員課程

108年4月8日至11日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舉辦2019年區域性國家救援組織搜救犬訓練員課程。

(3) 參加2019年亞洲區MRT搜救犬隊救援能力認證

108年9月30日至10月4日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辦理「2019年亞洲區MRT搜救犬隊救援能力認證」準備週、11月4日至8日正式檢測。

(4) 辦理108年災害搜救犬技術提升訓練暨檢測評量

108年12月3日至6日辦理108年度災害搜救犬技術提升訓練，聘請日本NPO救助犬訓練士協會(RDTA)訓練部門理事大島香，指導控犬員訓練犬隻技巧與應用，藉由增加與國際搜救犬專家之交流，提升災害發生時人命搜救能力，並與各縣市控犬員交流，提升本市搜救犬小組馴犬知識。

(七) 民力運用

1. 本市義勇消防總隊

本市義勇消防總隊下設6個大隊、29個中隊、60個分隊，義消人員合計1,803人。108年協勤(救災、防災宣導、演習)共出勤1萬485次、1萬9,461人次，參與訓練(專業訓練、常年訓練)共出勤495次、1萬5,584人次。另本局義勇特種搜救隊截至108年12月止計有61名，協助本局執行各項救災工作。

2. 民間救難團體

本市登錄合格之民間救難團體計有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救災隊第一大隊、台北市義勇救生協會、中華潛水推廣協會、台北市北海水上救生會、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台北市支會、臺北市中正睦鄰救援隊、臺北市信義睦鄰救援隊、臺北市大安睦鄰救援隊、臺北市中山睦鄰救援隊、臺北市松山睦鄰救援隊、臺北市士林睦鄰救援隊等11個救難團體，計有370人，108年協勤共342人次，本局可於災害發生時通知上述團體動員所屬人力及機具出勤協助救災。

3. 成立義勇特種工作處理隊

為因應捕蜂捉蛇業務回歸動保單位，自民國107年4月1日起，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委託本局召募義消成立義勇特種工作處理隊執行日間捕蜂捉蛇，並於109年全日執行，減輕消防員負擔。108年共處理8,698件捕蜂捉蛇勤務。

(八) 相關消防統計資料

【表 12】消防戰力統計

消防戰力	消防人力	警消人員 1,775 人、義消人員 1,803 人 (含防宣大隊 342 人、救護大隊 212 人)
	消防車輛	直線雲梯消防車：7 輛 曲折雲梯消防車：27 輛 化學消防車：12 輛 水箱消防車：168 輛 水庫消防車：15 輛 幫浦消防車：16 輛 ※ 共 245 輛
	救災車輛	救助器材車：11 輛 排煙車：4 輛 照明車：5 輛 空氣壓縮車：8 輛 救災指揮車：19 輛 災情勘察車：18 輛 化學災害處理車：4 輛 火災現場勘驗車：2 輛 消防警備車：42 輛 救災機車：27 輛 ※ 共 140 輛
	消防勤務車	消防後勤車：13 輛 消防查察車：40 輛 災害預防宣導車：4 輛 地震體驗車：3 輛 緊急修護車：6 輛 勤務機車：179 輛 ※ 共 245 輛
	救生艇	78 艘
	消防栓數量	2 萬 1,418 個 (地上式 2,565 ,地下式 1 萬 8,853)

【表 13】各行政區消防車輛統計表

行政區		中正區	萬華區	文山區	大安區	信義區	南港區	中山區	松山區	內湖區	大同區	士林區	北投區	合計
救災車輛	水箱車	16	9	19	10	8	11	13	7	16	14	25	20	168
	水庫車	0	2	2	1	0	2	2	1	1	0	2	2	15
	幫浦車	1	0	4	0	0	1	2	1	2	1	2	2	16
	化學車	0	1	2	0	0	1	1	1	4	0	1	1	12
	直線雲梯車	2	0	1	1	1	1	0	0	0	0	0	1	7
	曲折雲梯車	2	2	3	2	1	1	3	2	4	2	3	2	27
	救災車	11	7	4	15	19	8	10	7	8	9	8	7	113
	救災機車	2	2	2	2	2	2	2	2	2	3	2	4	27
救護車輛	一般型救護車	9	6	8	6	7	5	9	5	6	5	15	8	89
	加護型救護車	1	0	0	0	1	0	1	0	0	0	1	0	4
	負壓型救護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救護機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14】火災出動人員、車輛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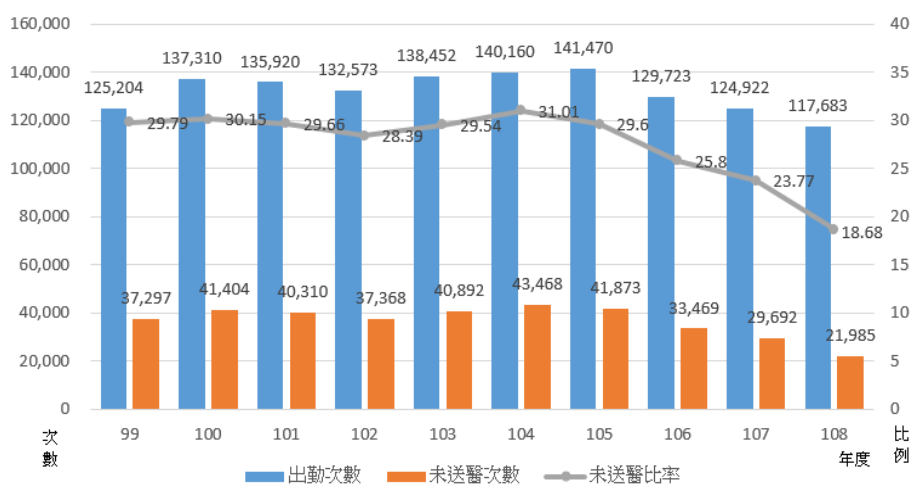
	消防人員	義消人員	直線雲梯消防車	曲折雲梯消防車	化學消防車	水箱消防車	水庫消防車	幫浦消防車	救助器材車	排煙車	照明車	空氣壓縮車	救災指揮車	災情勘查車	化災處理車	火災現場勘驗車	消防救災機車	緊急修護車	一般型救護車	加護型救護車
總計	56,291	1,126	264	1,400	13	14,962	175	7	153	58	137	194	712	29	4	151	37	14	1,792	148
松山區	4,132	31	0	89	0	1,059	1	0	15	7	5	6	31	0	1	9	0	0	46	9
信義區	2,885	14	38	76	0	803	3	0	4	3	5	8	27	0	0	12	0	0	64	6
大安區	4,862	70	20	165	2	1,195	5	0	15	4	11	23	60	0	2	13	0	1	128	9
中山區	7,038	167	4	207	1	1,712	15	0	31	15	30	35	93	0	0	25	0	0	171	34
中正區	3,852	0	33	58	0	1,013	1	0	9	3	8	7	22	3	1	6	3	2	92	11
大同區	2,213	29	3	65	0	582	5	0	9	8	5	5	39	0	0	1	0	0	64	3
萬華區	7,192	15	30	138	1	1,762	9	0	26	4	14	13	71	16	0	17	1	0	184	13
文山區	5,200	75	3	109	0	1,562	8	0	6	0	8	10	20	9	0	19	33	0	128	5
南港區	1,747	23	9	57	2	404	5	0	3	2	3	6	33	0	0	5	0	0	51	4
內湖區	5,200	75	0	133	3	1,428	3	0	9	5	9	10	55	1	0	8	0	0	162	13
士林區	7,193	271	23	256	2	2,059	99	0	14	4	13	60	194	0	0	14	0	11	554	31
北投區	4,777	356	101	47	2	1,383	21	7	12	3	26	11	67	0	0	22	0	0	148	10

四、緊急救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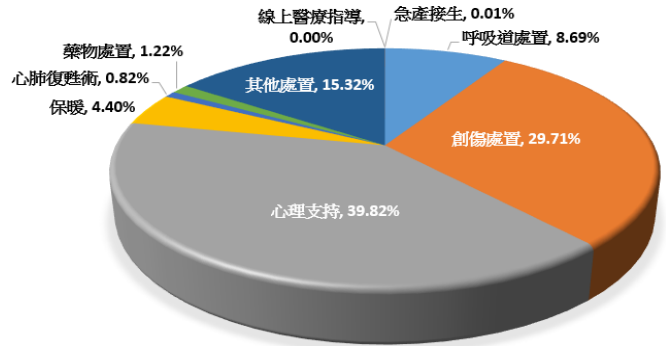
(一) 本市消防緊急救護服務分析

1.108 年出動次數計 11 萬 7,683 次，較上年度出動次數減少 7,239 次，減少 6.15%，平均每天出動次數為 322 次。108 年急救人數計 9 萬 7,940 人次，較上年度增加 503 人次，增加 0.51%。108 年未送醫次數計 2 萬 1,985 次，未送醫比率為 18.68%。

【圖 18】99 年至 108 年救護次數及未送醫比率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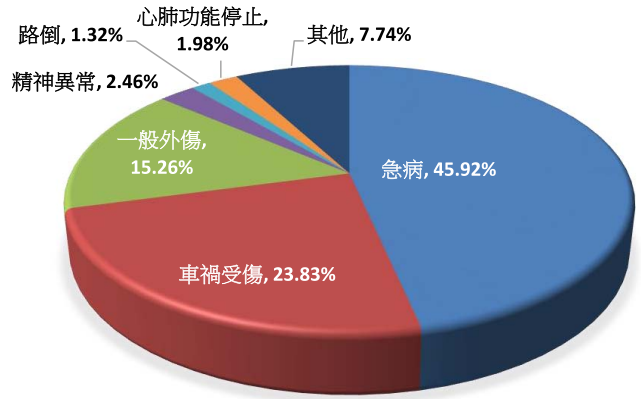


2.108 年緊急救護急救處置率為 2.337 次 / 人 (107 年為 2.348 次 / 人)，較上年減少 0.011 次 / 人。108 年急救處置中，以心理支持 9 萬 4,569 次，占總次數 39.82% 最多，其次為創傷處置為 7 萬 554 次 (占 29.71%)，再次為其他處置 3 萬 6,380 次 (占 15.32%)。



【圖 19】臺北市 108 年急救處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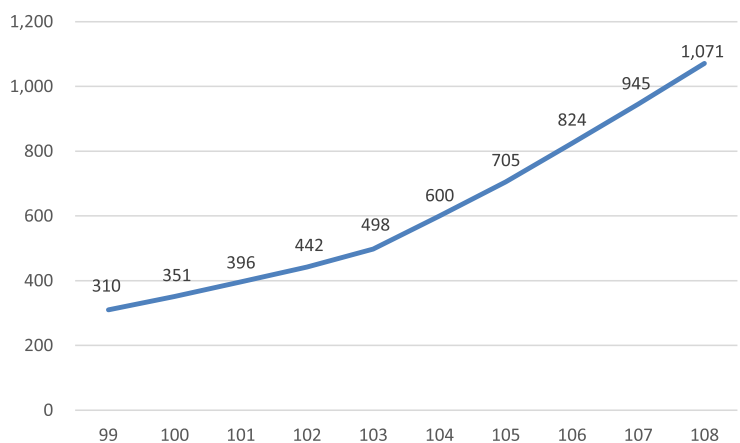
3.108 年急救送醫人次之急救原因，以急病 4 萬 4,970 人次，占 45.92% 最多，其次車禍受傷 2 萬 3,335 人次 (占 23.83%)，再次為一般外傷 1 萬 4,941 人次占 15.26%；其他 (占 7.74%)，包括毒藥物中毒、一氧化碳中毒、癲癇 / 抽搐、孕婦急產、溺水、墜落傷、穿刺傷、燒燙傷、電擊傷及咬螫傷等。



【圖 20】臺北市 108 年急救送醫原因分析

(二) 提高 OHCA 存活率

88 年 6 月 1 日率先成立全國第一支金鳳凰專責救護隊，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ut of Hospital Cardiac Arrest, OHCA) 患者存活入院人數 108 年為 576 人，較上年增加 54 人^{註 4}；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康復出院人數 108 年為 126 人^{註 5}，較上年增加 5 人，另自成立以來至 108 年底，共成功救回 1,071 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康復出院。



【圖 21】99 年至 108 年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康復出院人數累計圖

註 4 存活入院係指本市消防救護人員於救護現場或送醫載運過程中傷病患已無呼吸且無脈搏者 (以下簡稱 OHCA 患者)，經救護人員實施急救處置後，於到院前回復脈搏或於到院後 2 小時內繼續追蹤有回復脈搏者之人次。

註 5 康復出院係指出院意識清楚，生活可自理之患者

(三) 舉辦「2019 全球復甦聯盟臺北研討會」

108 年 6 月 27 日假晶華酒店與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合辦「2019 全球復甦聯盟臺北研討會」，率先將西雅圖/金郡復甦學院 (Resuscitation Academy) 引進臺灣，邀請美國、挪威、日本、新加坡及我國等專家學者分享世界各國 EMS 的成功經驗；並邀集中央、地方政府機關及民間教育推廣機構等共計 16 個單位共同簽署臺灣復甦聯盟 (Taiwan Resuscitation Alliance)，展現公部門、學界及非政府組織等共同提升各個縣市 OHCA 存活率之決心。



▲ 2019 全球復甦聯盟臺北研討會

(四) 榮登 GRA(全球復甦聯盟)最佳實踐案例

本局提報全方位品質管理提升 OHCA 存活率之報告，榮獲刊登於 GRA(Global Resuscitation Alliance, 全球復甦聯盟)《Acting on the Call》付諸十行 - 卓越文化之案例成果，作為全球提升 OHCA 存活率之最佳實踐參考範例。



▲ 「透過全方位品質管理提升 OHCA 存活率」獲 GRA(全球復甦聯盟)刊登於《Acting on the Call》付諸十行 - 卓越文化之案例

(五) 本市推動高效能 CPR 獲得國際期刊 (JEMS) 報導

本局醫療顧問委員會馬主任委員惠明於「心跳停止存活高峰會 (CASSummit)」上報告臺北市推動高效能 CPR 歷程與成果，演講內容獲國際期刊 JOURNAL OF EMERGENCY MEDICAL SERVICES 於 108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報導，與全世界 EMS 的同好分享。

(六) 線上指導 CPR

本局推動線上指導 CPR (Dispatch assisted CPR, DA-CPR) 成果，可接觸報案電話辨識率 108 年為 80.64%，較 107 年增加 4.49%；完成指導壓胸率 107 年為 61.24%，108 年為 61.09%，較 107 年增加 0.52%。

(七) 推廣全民守護者 App

為提升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 CPR 比率，參考國外經驗結合民間力量開發 App，可召喚志願者在救護人員抵達前及早提供 OHCA 患者施行 CPR 急救，期在救護車抵達前串起生命之鏈、提升存活率，並於「臺北智慧城市成果 Showtime 展覽園遊會」、「智慧城市展」、「資訊月」參展推廣，至 108 年底累計下載量為 1 萬 5,844 次。

(八) 實施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傳輸暨心肌梗塞分級送醫機制

本局於 105 年完成建置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傳輸設備，從 106 年起與本市 9 家急救責任醫院合作實施，並建置電擊器用心電圖及生理訊號數據傳輸系統，上傳心電圖通知醫院預做準備急救，經 108 年成功傳輸 12 導程心電圖案件計 1,038 件，經確診為心肌梗塞共 36 件。

(九) 實施濫用救護車收費制度

自 101 年 12 月 8 日實施濫用本局救護車收費計畫，透過「收費」及「審核」機制，結合衛生局及社會局共同減少救護車不當使用態樣，針對明顯濫用者進行收費及以居家訪視、津貼補助、安置照護或酒癮強制戒斷治療等方式，矯正救護車高用量戶之叫車行為，期以「強化宣導」珍惜緊急救護資源，使真正需要救護車之傷病患快速得到救護服務，108 年計開立 48 張繳款單。

(十) 強化到院前通報整合醫療強化醫療作為

1. 本局結合三軍總醫院等 10 家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推動「腦中風通報醫療整合計畫」，透過到院前通報，快速啟動醫院腦中風治療小組，歷經 9 年多之努力，本局到院前通報精確度及敏感度均有提升，顯著縮短腦中風病人到院後治療時間，108 年 rt-PA（血栓溶解劑）施打率或 IA（動脈內取栓術）執行率高達 21.93%，對病人有實質助益。
2. 為使嚴重外傷患者在「黃金時間」內接受確切的治療，以減少死亡與失能之風險，本局自 104 年 12 月起將過去 4 年與臺大醫院、萬芳醫院、新光醫院持續合作之區域化分級送醫措施，擴大臺北地區，與本市 8 家急救責任醫院（臺大醫院、馬偕醫院、新光醫院、臺北榮總、三軍總醫院、萬芳醫院、北醫及國泰醫院）及新北市 3 家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雙和醫院、亞東醫院、慈濟醫院）共同建立大臺北地區創傷體系。108 年重大創傷案件數共 986 件，重大創傷患者直送適當醫院執行率高達 94.4%。

(十一) 持續執行救護派遣分級制度

1. 救護案件發生時，由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先派遣鄰近分隊現場處理，若患者屬於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異物哽塞或急產等危急個案，將同步加派高級救護分隊派車趕至現場協助急救處置。
2. 本市轄內救護案件較偏遠之地區，救護車出勤平均反應時間較長，故針對陽明山偏遠地區及勤務量較高之行政區建立救護車補位機制，機動調整分隊勤務，於該行政區無救護車時，增開調度一輛救護車供該轄區救護使用，並設置自動心肺復甦機，此機器不僅能持續提供 OHCA 患者高品質 CPR，亦能在救護人員搬運及送往醫院期間不間斷的施予 CPR，大幅提升 OHCA 案件處置能力。

(十二) 加強救護人員急救處置能力

為提升各大隊救護業務品質，精進各分隊推動及管理救護業務，提供市民更完善之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依「緊急救護品質管理小組計畫」，持續透過品管人員不定期至各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業務績效評比考核，亦不定時進行救護技術評比及知識考詢，108 年針對 45 個分隊，共進行 90 次抽查、204 人次出勤；技術評比每半年測驗 1 次，共出勤 120 人次，並舉行 2 次品管會議共謀策進作為。

【圖 22】救護訓練及評比

日期	訓練項目	參訓人數
108 年 4 月 6 日至 6 月 2 日	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40 人
108 年 3 月至 108 年 11 月	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含基礎班）	2,400 人
108 年 3 月至 108 年 10 月	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	560 人
108 年 3 月 4 日至 8 日	基本救命術指導員初訓 (BLSI)	40 人
108 年 9 月 14 日	緊急救護教官班繼續教育	100 人
108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21 日	救護志工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57 人
108 年 3 月 12 日及 12 月 27 日	高效能 CPR 指導員訓練 (HP-CPRI)	118 人
日期	評比項目	受測人數
108 年 3 月至 6 月	自動心肺復甦機 (M-CPR)	41 個分隊，每分隊 2 人
108 年 10 月	2 人版高效能 CPR(HP-CPR)	

(十三) 提升緊急救護訓練品質

本局緊急救護訓練團成員均為高級救護技術員，且為內政部消防署教官班或為資深救護人員經本局訓練取得助教資格者，計有 50 名，教官團教官及助教定時辦理專業訓練，並訂定每項課程之統一教案、訓練教材及依「臺北市政府緊急救護技術員到院前緊急救護作業程序手冊」教學，以維持及提升教學品質。

(十四) 強化醫療指導醫師制度

本局依據緊急醫療救護法遴聘醫療指導醫師共 12 名，每月至消防分隊執行醫療指導，108 年度至 45 個分隊指導共計 226 次、至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指導共 34 次、召開指導醫師會議 4 次，為本局策進救護業務之重要夥伴。

(十五) 救護滿意度調查

本年度救護滿意度調查共隨機抽樣 7,292 件到院前緊急救護案件，調查結果各項目民眾滿意度分別為：救護車到達現場之時效性滿意度達 98.48%、救護人員實施急救處置滿意度達 99.97%、救護人員急救處置之技術滿意度達 98.87%、救護人員的服務態度滿意度達 9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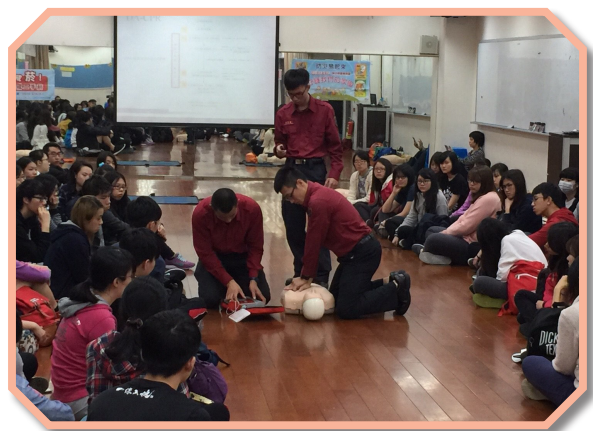
(十六) 充實救護裝備器材

採購攜帶型超音波設備、自動血壓量測計、硬式喉頭鏡及成人貼片、電池、AED 訓練機電池、聲門上呼吸道、救護用氧氣、錄音筆、手套、口罩、急救藥品等充實救護車裝備器耗材。並採購專責救護人員使用之救護防護衣、反光背心等應勤裝備，以確保同仁執勤安全。

(十七) 推廣民眾學習 CPR+AED 急救技能

本局建置心肺復甦術 (CPR) 教學網頁預約平臺透過點、線、面全面性推廣 CPR+AED，提供市民網路預約報名參加急救教學，另提供本市機關、學校、公司、社區等團體，預約免費到府急救教學課程與各行政區每週辦理 2 場教學課程，推廣民眾學習 CPR、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及異物哽塞處置技能，培養市民急救能力，於目擊有人倒下時，能有更多人在第一時間正確向

119 求救並且勇敢施救，以提高病人的存活率，本局整合提供包含「正式課程」、「體驗學習」及「救心巴士」等多元學習管道，分別透過定點教學、到府服務及不定時主動深入社區及學校等方式，推廣急救教育，並開放電話、臨櫃 (各消防分隊) 或「CPR 來就補」線上報名等便民管道，以滿足不同族群之學習需求，提高教學效益。108 年度共計辦理 1,632 場次，6 萬 4,762 人次參與急救課程。



▲指導民眾學習 CPR+AED

五、火災調查

(一) 精進火災調查與鑑定技能

108 年 4 月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進階班，邀請臺北地檢署沈主任檢察官念祖及內政部消防署朱技正少龍，講授出庭作證要領及火災案例檢討分析。

(二) 提升火災鑑定實驗室公信力

本局火災鑑定實驗室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完成並通過美國實驗室檢測服務公司 (Collaborative Testing Service, CTS) 舉辦之能力試驗檢測，並通過 ISO17025 新版實驗室認證，未來將持續強化鑑定公信力。

(三) 彙編「107 年臺北市火災實態」

持續運用「火災原因分析管理系統」資料庫統計分析並篩選 107 年適合之火災案例，於 108 年 6 月製作案例並彙集成冊，提供火災預防及搶救工作之參考。

六、教育訓練

(一) 常年訓練

各大隊每月實施常年訓練、體技能訓練，合計 108 年計有 1 萬 2,056 人次參訓。

(二) 消防專業訓練

為提升消防人員緊急救護技術，強化救災技能，108 年消防專業訓練共計訓練 8,037 人次。

【表 15】108 年重要訓練一覽表

編號	實施日期	訓練項目	參訓人數
1	108 年 1 月 21 日至 3 月 24 日	特考班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50
2	108 年 1 月 9 日至 31 日	重大災害現場前進指揮所作業研習班	120
3	108 年 1 月 14 日至 25 日	小隊長訓練	150
4	108 年 3 月 4 日至 8 日、11 月 20 日至 12 月 6 日	災害搶救實務研習班	240
5	108 年 4 月 8 日至 5 月 10 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實務教育訓練初階班	32
6	108 年 4 月 6 日至 6 月 2 日	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班	40
7	108 年 4 月 22 日至 26 日	防災宣導人員教育訓練	40
8	108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7 日	化學災害搶救訓練班	80
9	108 年 5 月 20 日至 7 月 26 日	救助隊訓練	35
10	108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	公共危險物品類講習訓練	60
11	108 年 6 月 24 日至 27 日	車輛器材保養操作及行車安全研習班	160
12	108 年 7 月 3 日至 4 日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研習班	40
13	108 年 7 月 23 日至 25 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實務教育訓練進階班	40
14	108 年 8 月 5 日至 16 日	火災搶救初階訓練班	80
15	108 年 8 月 19 日至 30 日	火災搶救進階訓練班	40
16	108 年 9 月 2 日至 11 月 20 日	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班	1243
17	108 年 10 月 29 日及 31 日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講習訓練	60
18	108 年 11 月 15 日	資訊安全講習	40
19	108 年 12 月 13 日至 16 日	搜救犬控犬員訓犬技術提升訓練	32

七、救災救護指揮派遣

(一) 為民服務統計

108 年為民服務計有 1 萬 5,235 件，與 107 年 1 萬 5,535 件比較，減少 300 件。

(二) 推廣視訊 119 報案服務

當市民遇到急難需要救助時，除撥打 119 報案專線外，另可事先透過智慧型手機，下載安裝「視訊 119」

App，在臺北市報案，即可將災害影像及 GPS 定位座標，同步傳送至臺北市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協助 119 執勤員迅速掌握災害事故現場即時資訊及傷病患狀況，正確派遣消防戰力，有效縮短消防人員到達災害現場時間，提供線上急救處置，減少民眾生命財產之損失。

自 106 年 12 月 21 日啟用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民眾下載共 7 萬 4,943 人次，民眾使用視訊報案之處理報案件數共 312 件（火災 27 次、救護 209 次、為民服務 46 次、登山走失 7 次、救溺 2 次及受理轉報 21 次），消防人員影像回傳 1,799 次，有效提供 119 派遣員詳細報案影像，提升 119 派遣指揮效能，對於山區救援更可精準定位，縮短消防人員接觸受困民眾時間，順利完成救援任務。

隊及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等 5 處整修工程，並針對局本部升降設備及民權分隊空調設備進行汰換更新，以改善辦公環境。

八、消防廳舍整建

- （一）濱江搜救隊暨搜救犬養基地新建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7 日落成啟用。為改善搜救犬居住品質，興建地上 4 層專屬養犬基地，包含 12 間犬舍、2 間隔離檢疫犬舍、護理室及配膳室及搜救犬室內基礎敏捷訓練室等，頂樓亦可進行戶外基礎敏捷訓練，提供搜救犬專屬環境；另基地臨近機場及高速公路，當災害發生時，可快速前往救災，提高救災效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警察局萬華分局與本局龍山分隊新建工程於 108 年 9 月 10 日落成啟用。舊有萬華分局與龍山分隊已有 40 年歷史，廳舍老舊且不敷使用，故與警察局共同於原址重建地下 3 層、地上 10 層之現代化辦公大樓，並獲得內政部頒發黃金級綠建築證書之殊榮。新建大樓不僅能改善基層同仁生活品質，強化萬華區治安維護及消防救災救護的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三）本局劍潭分隊重建工程於 108 年 3 月 31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5 月 21 日完工；持續規劃辦理關渡分隊、洲美分隊新建工程暨八德分隊、天母分隊、寶橋分隊、舊莊分

伍、未來施政重點

一、積極降低火災傷亡

(一) 提升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率

本局結合各機關及利用各種平面及電子媒體，推動宣導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另藉由分析火災案例、蒐集住警器成功作動案例等廣為宣導住警器之重要性，並透過災後訪視鼓勵民眾安裝、簡化受贈住警器安裝流程、協調民間團體拋磚引玉捐贈及拓展民眾採購通路來建立自行安裝之觀念等作為，期藉由住警器及早偵知火災之特性，降低本市住宅火災傷亡發生率，保障民眾生命及財產安全。

(二) 擴大防火宣導

為落實預防工作走進家庭、融入社區，將配合社區居民參與之各項活動，以攤位或定點駐位方式與居民進行雙向互動宣導工作，結合社區活動擴大宣導訪視層面。另規劃重點訪視區域，依本市火災特性，適時調整宣導重點、對象及區域，針對高危險場所提升再訪率，提供火災相關數據及宣導訪視重點供民眾參考，以強化民眾防火意識，將正確防災觀念根植人心。

二、強化災害防救

(一) 辦理跨局處複合型災害防救演習

結合中央、各縣市、國軍及整合運用民間相關資源與強化社區防災，提升民眾自我防護能力，109年3月9日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毒化物災害兵棋推演，原訂3月25日於動物園堤外停車場辦理大型災害防救實兵演練，包含捷運場站毒化災搶救演練、震災所引發之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練，並於防汛期前依本市轄區特性辦理一系列演練，以測試本府各防救災單位整備、應變及復原處理能力，現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須暫緩辦理，後續將視依疫情條件及人力投入，再行評估辦理。

(二) 優化臺北市全災害應變體系

為參考美國聯邦緊急事務管理署(FEMA)全災害應變精神，不分災害類別盤點救災資源，區分共通性與個別性功能需求，例如交通運輸、收容安置、資通訊、人命搜救、醫療救護等，並加強各功能群組全災害管理訓練，以模組化方式進行應變，可隨時依不同狀況彈性調整應變模組，超前部署，提升指揮協調與資源調度能力。

(三) 優化本市行動防災 App 功能

未來持續精進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透過改版以改善使用者介面及體驗，提供民眾易操作及資訊豐富之行動應用程式，並增加災時供水狀態、學校供水站、臨時取水站、緊急取水站、防災地下水井、旱災買水站及雨水下水道等資訊。

(四) 主辦 2021 危機管理會議

鑑於全球氣候快速變遷，為強化城市緊急應變及復原能力，本局爭取主辦 2021 年「危機管理會議」，將廣邀國外會員城市、國內防災相關之產官學界之專家學者、本市各局處、區公所之防災人員及其他縣市等共襄盛舉，展現本市災害防救軟、硬實力，並與各會員城市建立良好關係。

(五) 資通訊韌性研究及規劃

當災害發生時，保持資通訊系統不中斷為災害應變能否成功之最重要關鍵，為確保各種災害發生時，資通訊系統仍可正常運作，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將重新檢視各項資通訊線路之韌性，研擬針對大規模災害或資通訊網路系統中斷時之替代方式，並提供可行性解決方案，以確保所轄區域災時均可進行聲音、影像及資料傳輸等功能，維持本市防救災體系災情蒐集、指揮調度及迅速救災能力不中斷。

三、精進災害搶救效能

(一) 優化 119 派遣系統

為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報案與緊急救援服務，本局於 108 年至 110 年辦理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資通訊設備汰換及軟體系統改版（3 年計畫），將重建並優化既有系統功能，預期效能如下：

1. 大量話務應變機制：建立 119 話務分流受理功能及 AI 人工智慧受理系統，在 119 派遣員滿線時，透過 AI 語音引導預判危急案件並優先處理。
2. 行動化雲端指揮中心：當啟動行動化雲端指揮中心，經由手提電腦及行動網際網路結合，隨時隨地提供 119 派遣員進行民眾報案受理、派遣及案件管制。
3. 智慧行動裝置派遣功能：整合雲端各項消防救災資源，透過行動化載具傳遞救災資訊及定位導航，於災害發生初期即時掌握災情與救災資源，掌握潛在危害風險，俾利超前部署或預先規劃後續救援戰力，提升指揮決策作業效能。
4. 建構即時戰力資訊儀表及可視化決策平臺：以即時戰力分析，並對車輛補位機制及勤務出動反應時間進行分析與優化，透過數位儀表板協助指揮與調度決策。

(二) 充實救災裝備、強化基層人員體技能及救災水準

1. 落實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及在職人員常年訓練，並運用空氣呼吸器訓練場、H 型火場攻擊訓練櫃及火災搶救燃燒室等訓練設施，辦理各種體技能訓練，包含火場搶救技能組合訓練、消防戰術應用、駕駛、車輛裝備器材操作、緊急救護等課程。
2. 提升專業救助能力，配合本市各類場所、環境辦理水域救生、繩索救助、車禍救助、山難搜救等專業課程。

(三) 持續精進消防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

本局訂有「本府精進消防車輛裝備七年長程計畫」，逐年針對使用逾 15 年且不堪使用之車輛

辦理汰換以維救災效能，另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建構安全化學環境 4 年中程計畫」，於 109 年度編列預算汰換逾使用年限且不堪使用之救災裝備器材，以強化消防戰力，降低民眾生命財產損失。

(四) 持續推動改善搶救不易狹小巷道之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

針對搶救不易狹小巷道，妨礙救災之路邊停車、廣告物、違建棚架、道路障礙與電纜線等項目，依法劃設禁停紅線、輔導改善、取締或查報拆除，落實全日 24 小時淨空救災動線與活動空間，以保障公共安全。

(五) 精實義消技能訓練，強化義消救災能量

擴大民力運用，充實義消組織及民間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精實義消人員及民間救難團體防救災技能訓練，增進福利、保險及撫慰措施，提升防救災技能。本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訂定「臺北市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細部執行計畫書」，於 106 年至 108 年擴大充實義消人力、裝備及技能。另為強化救災技能，規劃每年辦理救災義消進階訓練，並將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及編列預算充實義消火災搶救個人裝備及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提升本市義消救災能量。

四、提升救護能力

(一) 緊扣社區生命之鏈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強化 OHCA 及三大急重症（急性腦中風、心肌梗塞、重大創傷）處置，透過建立完整有效率的急救體系，整合本市急救醫療體系，以救護車能最快抵達之距離，將病人轉送到適當醫院，送醫途中持續監測生命徵象，必要時通報醫院急診室預先準備，爭取黃金 5 分鐘，並與醫院共同建立 OHCA 及三大急重症登錄系統，持續進行緊急救護品質監測與改善。

（二）持續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本局持續培訓高級救護技術員 (EMTP)，執行「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規範之高級救護技術，以強化「生命之鏈」，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預計於 109 年底前高級救護人力可自 101 人增加到 127 人，成長幅度達 25%，對於拯救性命垂危的病患，將有莫大助益。

（三）發展行動超音波

本國「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所規範之救護員施行救護項目，尚未包含到院前超音波。本局 108 年購置 4 組行動超音波設備，並於 108 年 12 月 22 日將發展計畫函報衛福部，待取得衛福部核准即可開始相關教育訓練。本系統除提供更多的臨床資訊，也增加了對疾病之評估，有助於到院前對病患之處置及後送醫院的選擇。

五、消防廳舍整建

劍潭分隊重建工程於 108 年 3 月 31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5 月 21 日完工。未來持續辦理關渡分隊、洲美分隊及興隆分隊新建工程暨華山分隊、內湖分隊及保養場、民權分隊、雙溪分隊、社子分隊等 5 處整修工程，並針對泉州分隊及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空調設備進行汰換更新，以充實消防廳舍應勤設備，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附錄

一、108 年獲獎紀錄

項次	成績	得獎單位	評比項目 (以公布日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準)	辦理評比單位
1	甲組最落實獎	臺北市消防局	各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 107 年度消防工作自主評核(不列等第、名次)火災預防類	內政部消防署
2	甲組最落實獎	臺北市消防局	各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 107 年度消防工作自主評核(不列等第、名次)災害搶救類	內政部消防署
3	甲組第 1 名	臺北市消防局	108 年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評核	內政部消防署
4	團體組第 2 名	臺北市消防局	「緊急救護四格漫畫創意徵選活動」	內政部消防署

二、108 年受贈及捐贈紀錄

時間	捐贈項目(含數量)/價值	捐贈單位
108 年 1 月 10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只	陳○中
108 年 1 月 23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500 只	松山慈惠堂
108 年 1 月 24 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洪○賽
108 年 1 月 25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只	台北市都市社區關懷協會
108 年 1 月 17 日	受贈消防人員(含替代役)108 年春節慰勞金 188 萬元	台北市消防之友會
108 年 2 月 12 日	受贈推展緊急救護業務經費 3,600 元	余○鈴
108 年 2 月 14 日	受贈 LUCAS 自動心肺復甦機 3 組	松山奉天宮
108 年 2 月 20 日	受贈辦理消防器材採購、重要節日或災害搶救之加菜金或慰勞(問)金等使用經費 70 萬元	張○娟
108 年 2 月 21 日	受贈推展緊急救護業務經費 1 萬元	吳○櫻
108 年 2 月 22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只	陳○毓
108 年 2 月 26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500 只	松山慈惠堂
108 年 3 月 8 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只	全俐企業有限公司
108 年 3 月 8 日	受贈辦理消防工作、災害防救、業務參訪或考察、重要節日或災害搶救之加菜金或慰勞(問)金等使用經費 5 萬元	台北市消防協會
108 年 3 月 9 日	受贈熱影像探測器 3 組	財團法人台北市中庄仔福德宮

時間	捐贈項目(含數量)/價值	捐贈單位
108年3月11日	受贈救護耗材1批	謝○月
108年3月15日	受贈辦理各項勤業務相關工作使用經費5萬元	曾○台
108年3月19日	受贈重要節日或災害搶救之加菜金或慰勞(問)金等使用經費6,000元	松勤玖號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108年3月24日	受贈消防警備車5輛	林○琳
108年3月28日	受贈推展緊急救護業務經費500萬元	李○斌
108年4月16日	受贈救護車1輛	羅○木
108年4月16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40只	萬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4月17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10只	花旗坊掃描
108年4月18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10只	凱達大飯店
108年4月18日	受贈I-Gel上聲門導氣管1批	汪○雄、汪○明、汪○峰及汪○芬
108年4月25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5,200只	松山慈惠堂
108年4月30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0只	台北府城隍廟
108年5月7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300只	海霸王餐廳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5月16日	受贈推展緊急救護業務經費100萬元	黃○宗
108年5月2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200只	法雨山普宜苑
108年5月2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0只	曾○樺
108年5月27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500只	財團法人台北葫蘆寺
108年6月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只	社團法人臺北市大湖扶輪社
108年6月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只	中國時報
108年6月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2,000只	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108年6月13日	受贈I-Gel上聲門導氣管及氧氣氣瓶1批	益田企業有限公司
108年6月13日	受贈I-Gel上聲門導氣管及氧氣氣瓶1批	東強汽車材料行
108年7月1日	受贈LUCAS自動心肺復甦機25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專戶
108年7月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0只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7月8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300只	金玄宮
108年7月8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200只	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
108年7月8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300只	許○堂
108年7月10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10只	財團法人陽明山五福宮
108年7月19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00只	光寶電腦

時間	捐贈項目(含數量)/價值	捐贈單位
108年7月19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350 只	財團法人台北市北投慈后宮
108年7月27日	受贈消防警備車 1 輛	鄧○庭
108年8月13日	受贈消防救災展示器材 1 批	貿琪實業有限公司
108年8月15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50 只	敦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8月15日	受贈救護車 2 輛	松山慈惠堂
108年8月16日	受贈地震避難安全衣櫃 1 式	安心防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8月20日	受贈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經費 100 萬元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
108年8月23日	受贈搜救犬及搜救人員經常性費用 1,000 元	徐○華
108年8月23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500 只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8月23日	受贈重要節日或災害搶救之加菜金或慰勞(問)金 2,000 元	徐○華
108年9月3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000 只	台北市文昌宮
108年9月2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只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9月24日	受贈全民守護者 App 網路推廣活動獎品 iPhone XR 128G 及 Apple watch Series 4 各 1 只	財團法人中保關懷社會福利基金會
108年10月15日	受贈紗布 1 批	王○
108年10月16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財團法人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
108年10月16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11 只	潘○月
108年10月26日	受贈電動油壓 3 用開門器 6 組	松山奉天宮
108年11月4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500 只	財團法人台北市廣照宮
108年11月5日	受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0 只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11月8日	受贈辦理消防工作、災害防救業務、業務參訪或考察、重要節日或災害搶救之加菜金或慰勞(問)金使用經費 4 萬元	台北市消防協會
108年11月14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福山士林妙光寺
108年11月20日	受贈 QCPR 成人全身帶呼吸道頭部安妮(含進階型按壓指示器)1 組	陳○信
108年11月20日	受贈二合一生理監視器 1 組	連○琳
108年11月20日	受贈血氧機 1 組	陳○諭
108年11月20日	受贈血壓計 1 組	陳○慈
108年11月20日	受贈血壓計 1 組	陳○欣
108年11月20日	受贈血壓計 1 組	金○希
108年11月22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碧山巖開漳聖王廟

時間	捐贈項目(含數量)/價值	捐贈單位
108年12月5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108年12月5日	受贈出國參訪或業務考察及辦理是項採購案相關衍生費用 214 萬 5,000 元	台北市消防之友會
108年12月12日	受贈電動油壓 3 用開門器 3 組	晨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12月19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勳佑科技有限公司
108年12月25日	受贈救災用高透氣涼感機能衣 100 件	助順將軍廟
108年12月26日	受贈救災救護器材 1 批	李○義
108年12月26日	受贈小兒擔架床用固定器 32 組	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
108年12月26日	受贈緊急救護耗材 1 批	林○涵君
108年12月26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台北市加納地藏庵水懺會
108年12月27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富佰客企業有限公司
108年12月27日	受贈救護車 1 輛	財團法人台北市覺修宮

三、108 臺北市消防大事紀

月	日	大事紀
1	20	於新光三越香堤大道舉辦「119 防災宣導活動」，以「從心開始防災樂，安居永續幸福城」為主題，參與民眾約計 4,800 人。
2	10	北投區紗帽路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17	文山區木柵路 1 段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23	內湖區內湖路 1 段發生火災，造成 2 名市民死亡。
	27	士林區通河街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3	4	辦理「臺北市 108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暨災害防救三會報第 1 次聯合定期會議」，由柯市長文哲召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災害防救會報及本府各災害防救相關局處首長與會，針對山腳斷層發生規模 6.6 之地震情境進行兵棋推演，並邀請行政院長官蒞臨指導。
	5	辦理「國際搜救實務交流研討會」，邀請日本、澳洲、馬來西亞搜救隊分享搜救經驗，並由內政部消防署、本市特搜隊及新北市政府消防局進行我國執行人道救援運作介紹及重大交通意外事故救援經驗分享，計有新北市、桃園市等 8 個縣市派員與會。
	7	辦理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擇定南港車站及其周邊辦理大型災害防救實兵演習，並於 3 月 27 日至 4 月 30 日期間依本市轄區特性辦理多場次演練，包括水災、防溺、藍色水路、土石流坡地災害、水庫潰損及水災無預警演練等。
	10	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15	正式啟用本市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資訊網。

月	日	大事紀
4	18	因應花蓮地震，於 14 時 11 分成立震災災害應變中心三級開設，17 時 35 分本市災害應變中心恢復平時運作。
5	13	指派 2 名高階幹部赴美進行為期半年之「美國州政府層級应急管理機關之研究」，以深入瞭解美國聯邦政府與州政府層級之災害防救體系及運作情形，並汲取美國州政府之災害應變經驗，至 11 月 8 日止。
	20	因應 0520 鋒面強降雨，本市災害應變中心 10 時三級強化開設，12 時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20	辦理 108 年本市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研討會。
6	6	本府修訂頒布「臺北市政府強化災害防救體系運作措施」，並自函頒日起實施。
	17	啟用「搜救隊暨搜救犬訓練基地」。
	27	與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合辦「2019 全球復甦聯盟臺北研討會」。
7	2	因應 0702 午後強降雨，本市災害應變中心 15 時 43 分三級強化開設，18 時 10 分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2	辦理「108 年消防營」活動，活動期間為 7 月 2 日至 26 日（每週二至週五），共 16 梯次。
	11	中山區錦州街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20	中山區中山北路 4 段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1 名市民受傷。
	22	0722 水災災害應變中心 16 時 1 分二級開設，19 時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8	4	內湖區康樂街發生火災，造成 2 名市民死亡。
	8	利奇馬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9 時二級開設，14 時提升為一級開設，8 月 9 日 14 時改為二級開設，8 月 9 日 17 時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13	北投區明德路發生火災，造成 2 名市民死亡。
	21	因應 0821 午後強降雨，本市災害應變中心 15 時 10 分三級強化開設，17 時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9	3	派員至日本橫濱市參加「第 12 屆城市網災害小組會議暨國際研討會」，與亞太地區會員城市交流防災經驗，至 9 月 7 日止。
	19	舉辦「危機管理網城市災害管理人員移地訓練」，邀請日本東京都廳綜合防災部 2 位官員參加，就本市與東京都之災害預警及應變、社區防災及 2020 東京 運防災等經驗進行交流，至 9 月 21 日止。
	21	與內政部消防署合辦 108 年「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暨內政部 921 震災 20 週年紀念專書發表會。
	26	指派 2 名高階幹部赴新加坡進行考察及參訪，瞭解新加坡災害防救體系及運作情形，並汲取新加坡政府之災害應變經驗，至 10 月 9 日止。
	30	米塔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8 時 30 分二級開設，10 時提升為一級開設，10 月 1 日 7 時恢復三級常時開設。
10	5	辦理「108 年優良防火管理措施表揚實施計畫」，本市由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及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獲獎。
	23	配合臺鐵局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區聯合防災中心演練暨臺鐵臺北區鐵安演習。
11	13	指派 2 名高階幹部赴菲律賓馬尼拉參加「2019 危機管理會議」，與會員城市交流防災經驗，並加強本市與會員城市間之防救災交流及合作機制，至 11 月 16 日止。

月	日	大事紀
12	5	於 12 月 5 日至 11 日辦理 108 年度「消防安全自主管理優良場所」實地評核，本市由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台北福華大飯店、台北文華東方酒店及大地酒店。
	10	提報「品質管理提升 OHCA 存活率」主題，成為全國唯一被全球復甦聯盟 Global Resuscitation Alliance 列入卓越文化的案例。
	21	中山區天津街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23	大安區通化街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1 名市民受傷。
	23	獲 JEMS(國際期刊)刊登本市高效能 CPR 執行經驗，與全世界 EMS 分享。
	23	108 年 12 月 23 日公布修正「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第 10 條之 1 及第 12 條之 1 條文，新增規範甲類場所、供居住使用之建築物及公告指定場所之管理權人，應設置並維護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8	北投區中和街發生火災，造成 1 名市民死亡。

四、108 年度消防暨義消金龍獎簡介



《秘書室 科員》朱宇凡

一、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會審會勘、防火管理、檢修申報、公共安全督導會報等業務，並參與本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訂定、編纂本局消防安全設備法令彙編、行政指導手冊等專案制定與實施。

二、辦理本局策略地圖及關鍵績效指標訂定及管制考核作業，106 年度首長領航策略地圖執行成果發表會，榮獲「確保健康安全」(G 組)第一名；執行文書管制考核作業，108 年本府公文處理成效檢核結果榮獲甲組第 4 名，成績為歷年來最佳。

三、辦理各項大型專案管考作業均如期完成，成效卓著，榮獲 105 年度本府績優研考人員。



《救災教護指揮中心 隊員》林大瑋

108 年 6 月 1 日接獲北投區承德路 7 段摔傷救護案，成功辨識 OHCA 案件，挽救患者生命，著有績效。

107 年 3 月 26 日接獲文山區萬利街異物哽塞案件，成功辨識 OHCA 案件，挽救患者生命，績效優良。

106 年獲本市同德扶輪社傑出職業成就獎表揚。



《災害搶救科科員》謝坤龍

承辦本局各式消防救災車輛採購案業務，依「內政部消防署 108 年度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管制考核作業實施計畫」項目經消防署考評結果 100 分，績效卓越。

107 年本局防火宣導比賽榮獲第 1 名（松山防宣特優）。

107 年 8 月 8 日參加本局火場指揮及救災安全演練，擔任演練總場控，戮力負責，完成任務。



《綜合企劃科 隊員》林依萱

經管本局國有及市有土地，辦理大湖分隊及興隆分隊等預定地土地維管綠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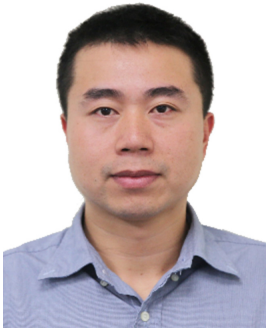
辦理西門分隊及古亭分隊都更案，債權憑證保管、換發，不當得利清理強制執行業務。

108 年協議價購取得興隆分隊預定地（私有土地），興隆分隊興建工程現依期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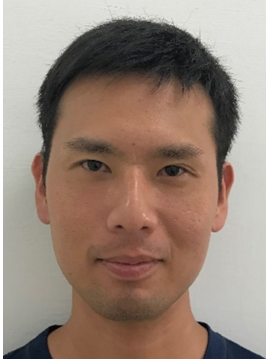
《火災調查科 技佐》黃魁譽

- 一、108年5月19日信義區福德街車輛縱火案，依自身豐富勘查火場經驗，達成火災調查任務，回饋縱火防制，戮力工作，績效優良。
- 二、107年3月1日中山區龍江路發生1死4傷火災，黃員發揮火調專業、主動積極，始能第一時間偵破重案，深獲社會輿論好評。
- 三、105年12月14日北投區東華街發生1死1傷火災，第一時間掌握目擊者並主動調閱監視器，釐清起火戶及火災發生原因，圓滿達成任務。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 隊員》李鎮盛

- 一、108年1月1日執行萬華區武昌街火災搶救勤務，擔任救災幕僚於現場調查及尋找現場關係人，彙整相關災民及送醫等火場重要資訊，工作戮力，表現優異，著有績效。
- 二、107年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消防救災動員演練，負責執行及規劃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主動認真，圓滿達成任務。
- 三、106年2月13日，執行國道五號遊覽車翻覆事故救助案，協助指揮官成立前進指揮所，執行患者資料收集統計，調查各醫院傷者受傷情形及核對身分與人數，工作認真，戮力負責，圓滿達成任務。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文山中队景美分隊隊員》蔡智成

- 一、108年4月14日執行車禍救助勤務，使用救助器材救出婦人送醫，發揮消防專業，圓滿完成任務。
- 二、107年2月6日參與搜救花蓮市統帥大樓倒塌搶救勤務，執行搜索及撤離、挖掘工作，破壞層層樓地板，不眠不休，戮力負責，圓滿達成任務。
- 三、106至107年以本職專業獲聘擔任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消防機械課程助教。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萬華中队龍山分隊小隊長》朱彥仲

- 一、108年3月24日執行萬華區長泰街火災搶救勤務，擔任人命搜救帶隊官，現場救出1人送醫治療，戮力救災圓滿完成任務，績效優良。
- 二、107年11月14日執行漢中街火災搶救勤務，擔任初期救火指揮官，救出4人，疏散64人，無人員傷亡，搶救得力，著有績效。
- 三、107年03月18日執行萬華區成都路火災搶救勤務，擔任人命搜救帶隊官，疏散10人，主動認真，圓滿完成任務。
- 四、107年03月10日執行萬華區和平西路火災搶救勤務擔任帶隊官，對火點作週界防護，使火勢未擴大延燒，圓滿完成任務。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信義中隊永吉分隊 隊員》黃韋閔

- 一、108年5月28日執行信義路4段OHCA救護勤務，為患者建立呼吸道、建立靜脈輸液，給予Epinephrine二劑，經醫師確認氣管內管位置正確，處置得宜，深獲家屬感念讚許，表現優異。
- 二、107年12月22日執行塔悠路160巷OHCA救護勤務，於現場為患者實施氣管內管插管、電擊、靜脈注射及給予急救藥物，致使患者於到院前即恢復自發性循環，發揮所學，表現優異。
- 三、106年4月3日執行金山南路OHCA救護勤務，急救成功，患者康復出院，深獲家屬及患者感念讚許，特在SECOND ASIA PACIFIC AMBULANCE OFFICERS CONFERENCE 捐贈本局訓練用AED5臺，戮力認真，發揮救護專業，深獲社會肯定。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大安中隊復興分隊 隊員》李孟原

- 一、108年7月執行西寧南路火災搶救勤務，擔任瞄子手與分隊同仁利用共生面罩將3名受困民眾救出至1樓，戮力積極，發揮專業，圓滿達成任務。
- 二、107年2月執行花蓮雲門翠堤大樓地震倒塌搜救勤務，不畏艱難、冒險犯難，戮力完成艱困任務。
- 三、107年榮獲內政部消防署消防榮譽獎章。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南港中隊舊莊分隊 隊員》江韋佑

- 一、108年7月執行昆陽街火災勤務，抵達現場後，不畏火場內部濃煙密布，高溫灼熱，深入火場內部搜索有無受困者及尋找火點，戮力認真，成功撲滅火勢，圓滿達成任務。
- 二、108年3月執行經貿一路重大創傷救護勤務，現場冷靜沉著，將患者順利脫困，救護技術熟練，成功施予急救並啟動醫院創傷小組，順利搶救民眾性命，即時發揮救護專業，深獲民眾讚揚。
- 三、107年3月執行忠孝東路火災勤務，抵達現場後，不畏高溫炙熱及濃煙嗆鼻，深入火場，有效阻隔火勢蔓延及撲滅火勢，戮力認真，奮力搶救，圓滿完成任務。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松山中隊八德分隊 小隊長》張萬仁

- 一、108年3月執行民生東路住宅火災搶救勤務時，張員不畏猛烈火勢濃煙仍深入火場搶救，並成功搶救2位民眾寶貴生命，深獲現場民眾讚許。
- 二、張員對於防災宣導教育充滿極高熱忱，並於臺北E大錄製「防火宣導要領與防災新知」線上課程傳授防災宣導要領與技巧，增進同仁防災宣導技能。
- 三、106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賽事期間擔任主場館消防組組長，克盡職守、認真負責，深獲各級長官肯定。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內湖中隊民權分隊 隊員》王泓竣

- 一、108年承辦本市搜救隊裝備管理與後勤相關業務，將後勤管理部分簡化及系統化，提升搜救隊快速動員與管理效率，績效優良深獲肯定。
- 二、107年2月執行花蓮市雲門翠堤大樓地震倒塌搜救勤務，負責後勤管理、協調物資、器材及伙食提供等任務，負責盡職，圓滿達成任務。
- 三、106年3月執行花蓮南二子山山域搜救勤務，負責營地架設、搬運物資及人員搜索等任務，不畏艱難，戮力認真。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中山中隊松江分隊 隊員》林佑承

- 一、108年7月執行長安東路火災勤務，深入火場搜索並疏散受困民眾，圓滿達成救災任務，積極任事，績效優良。
- 二、108年6月執行松江路火災勤務，擔任帶隊官率員深入火場並使用室內消防栓成功撲滅火勢，使災害損失減至最低，有效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三、108年5月執行南京東路火災勤務，不畏火勢濃煙，英勇深入搶救，並疏散受困民眾，圓滿達成救災任務，冒險奮進，足堪表率。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北投中隊秀山分隊 小隊長》洪書揚

- 一、108年8月25日執行北投區中和街火災搶救，擔任初期指揮官及人命搜救帶隊官，救出1名受困婦人，圓滿達成救災任務，戮力工作，足為表率。
- 二、108年6月3日執行北投區崗山路停車塔升降梯受困救助勤務，洪員擔任帶隊官冷靜指揮，迅速將受困駕駛安全救出，成功救出受困民眾，圓滿達成任務，認真踏實，績效優良。
- 三、107年8月12日執行士林區美德街火災搶救，擔任初期指揮官及人命搜救帶隊官，搜索並指揮分配雙溪及社子車組疏散民眾，迅速射水撲滅火勢，成功救出受困民眾並使財產損失降至最低，冒險積極，足堪表率。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大同中隊延平分隊 隊員》張議方

- 一、108年10月23日執行雙和街火災勤務，擔任瞄子手迅速完成水線部署射水防護，有效滅火攻擊及防止延燒，不畏艱難，圓滿達成任務。
- 二、107年執行本局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宣導及安裝，提升公寓住宅火災初期應變能力，減少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績效優良。
- 三、107年12月執行貴陽街火災勤務，擔任中繼車司機於停妥車輛建立水源後立即趕往火場支援，協助部署水線及運送雙節梯，並於勤務結束後協助充灌氣瓶，圓滿達成救災任務，戮力認真，表現優異。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士林中隊雙溪分隊 隊員》許志華

- 一、108年8月執行明德路汽修鐵皮工廠火災搶救勤務，擔任瞄子手，不畏高溫濃煙合力將受困民眾救至一樓交救護人員評估送醫，戮力認真，表現優異。
- 二、108年2月執行華崗路火災搶救勤務，偕同搜救人員先將患者迅速以水平移動至樓梯口再運用搬運墊救出至一樓，交由救護人員急救送醫，後續患者平安出院，不畏艱難，冒險積極，足堪表率。
- 三、107年7月執行石牌路一段火災搶救勤務，擔任瞄子手，部署水線滅火射水，有效侷限撲滅火勢，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無人員傷亡，不畏艱難，奮勇盡職，圓滿達成任務，獲致民眾好評。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一大隊文山區捷運木柵動物園站萬安演習 幹事》吳弘一

- 一、108年5月24日支援文山區捷運木柵動物園站萬安演習，擔任義特搜隊成員，進行搜救及搶救任務，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 二、107年6月27日支援文山區新光路2段74巷衡山山區走失民眾協尋，協助搜救並搬運救援過程所需各項器材裝備，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 三、106年3月30日支援臺北田徑場實施「世大運反恐暨搶救演練」，配合義消特搜隊參演，進行搜救及搶救任務，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一大隊第一特種中隊雙園水上分隊 分隊長》簡志華

- 一、108年2月支援協助光復橋溺水勤務水域搜索工作，操作快艇於新店溪萬板橋段往光復橋河面上來回搜索，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 二、108年1月支援協助凱達大飯店消防演練勤務，率該分隊同仁配合警消進行演練，積極投入，使演練勤務順利完成，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 三、106年12月支援協助中正橋救溺勤務，現場配合警消搭乘快艇，在河面上來回搜索至勤務結束，期間不畏辛勞，工作得力。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二大隊大安中隊金華分隊 分隊長》張志豪

- 一、108年7月執行消防通道巡邏勤務，線上派遣支援溫州街瓦斯漏氣勤務，協助偵測瓦斯數值，並疏散民眾，著有績效。
- 二、108年6月和平東路1段救護勤務，現場患者突然意識不清於梯間滾落，立即發揮所學協助消防人員執行基本救命術，值得嘉勉。
- 三、108年1月接獲羅斯福路1段火災，到達現場後立即協助消防人員運送器材，救災期間發揮所學，將災損減至最低，其所為足為同仁楷模。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二大隊信義中隊 中隊長》楊承濂

- 一、108年4月20日松山慈惠堂辦理大型淨山暨防災宣導活動，率領義消同仁於松山慈惠堂周邊登山步道警戒，確保參與淨山活動民眾生命安全，並支援防災宣導攤位，發放宣導傳單及活動動線引導，戮力認真，精神可佩。
- 二、106年6月12日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火災勤務，協助水線及管制交通，以利救災人員與車輛順暢通行，並持續協助消防人員更換氣瓶及殘火處理，辛勞得力。
- 三、106年9月28日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火災勤務，協助水線及管制交通，以利救災人員與車輛順暢通行，並持續協助消防人員更換氣瓶及殘火處理，辛勞得力。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三大隊 副大隊長》黃美羚

- 一、108年3月協助辦理南港車站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演習，率所屬支援演習勤務，並協助各項後勤事務，使演習圓滿順利成功。
- 二、107年至108年協助執行清明掃墓基地警戒勤務，率領同仁執行山林警戒工作，使任務圓滿完成。
- 三、105年協助辦理防溺水示範演練，率所屬特種分隊同仁參與演練，期間搭配水陸兩用車、快艇及救生艇等各項救生器材，充分展現平時精實訓練，順利完成交辦任務。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三大隊松山中隊 中隊長》蕭富生

- 一、108年4月支援松山慈祐宮三獻大典安全警戒勤務，率所屬義消同仁協助維護國家元首、縣市首長參拜動線之秩序及順暢，工作順利圓滿成功。
- 二、108年3月協助辦理南港車站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演習，率所屬支援演習勤務，並協助各項後勤事務，使演習順利圓滿成功。
- 三、107年3月代表本市義消參加北港聯誼赴會交流，偕同本市義消總隊前往北港、新港、彰化、鹿港及大甲進行消防學術及搶救災害技術交流，相互分享救災組織編組架構及相關救災經驗。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三大隊中山中隊圓山分隊分隊長》張偉民

- 一、108年3月27日協助執行農安街火災勤務，協助警消外圍水線及中繼水源，並於火勢撲滅後進行殘火處理及協助警消搬運、收拾器材，工作辛勞得力。
- 二、108年1月22日協助執行建國北路瓦漏勤務，協助警消外圍水線及射水防護，並於勤務結束後，協助裝備及器材收拾，工作辛勞得力。
- 三、參加第12屆全國消防暨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表現優異，榮獲小幫浦射水項目第9名。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副總幹事兼任士林中隊長》李明義

- 一、108年6月17日協勤福國路火災勤務，擔任義消士林中隊帶隊官，防止火勢延燒，派員協助車輛交通管制工作，並保持救災水源不斷，於火勢撲滅後協助清理火場，完成後收拾裝備器材圓滿完成任務。
- 二、108年2月13日協勤文化大學火災勤務，協助周界防護，並協助疏散民眾，於火勢撲滅後協助清理火場，圓滿完成任務。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大同一分隊 分隊長》陳清泉

- 一、108年2月13日協勤文化大學火災勤務，協助周界防護，並協助疏散民眾，於火勢撲滅後協助清理火場，圓滿完成任務。
- 二、106年9月9日協勤士林區延平北路9段火災勤務，協助周界防護，防止火勢延燒，並派員協助車輛交通管制工作，於火勢撲滅後協助清理火場，圓滿完成任務。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宣大隊松山中隊 中隊長》陳慧君

- 一、入圍參選本市 108 年度第 23 屆金鑽獎優良志工，為人熱心公益犧牲奉獻。
- 二、帶領團隊於 100 年至 102 年榮獲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業務甲等，更於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榮獲優等的殊榮，並在 107 年本局防宣隊評鑑評比獲得特優的肯定。
- 三、帶領團隊於 107 年榮獲本局防災宣導話劇特優，並受邀代表本局參與內政部消防署預防一氧化碳中毒記者會之話劇演出，以幽默趣味的風格，獲得一致好評。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宣大隊士林中隊 中隊長》李美麗

- 一、108年帶領團隊獲得臺北市政府第23屆「優良志工團隊金鑽獎」。
- 二、107年獲選22屆臺北市政府第22屆「優良志工金鑽獎」。
- 三、107年臺北市政府消防局防火宣導業務評核 - 特優。
- 四、100、101、103年帶領團隊榮獲內政部消防署「全國婦女防火宣導業務評鑑全國業務評鑑優等殊榮」。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救護大隊華山救護分隊 副分隊長》何憲欽

107年8月31日參與全國第一線大量傷患人員應變大賽，擔任指揮官獲第2名。

106年6月30日內湖科學園區大火協助架設大量傷患指揮站。

106年3月18日、10月14日復興、中崙、莊敬聯合常訓之常訓規劃、章節主講。

105年起於復興、莊敬、華山分隊規劃導入實證醫學及OSCE擬真病人訓練。



《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救護大隊中崙救護分隊 小隊長》劉彥均

一、108年3月16日至17日辦理中崙救護分隊分隊移地訓練及參訪。

二、107年榮獲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救護菁英志工獎。

三、107年消防月刊6月及9月號獲刊。

四、106年3月12日完成「初級空中醫療救護專業人員訓練練poru06」。



108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年報

Taipei City Fire Department Annual Report

總編輯：吳俊鴻

副總編輯：陳郁文 畢幼明 許志敏 李金烈 劉永洵 游家懿 王靜婷

執行編輯：鄭淑芬 朱宇凡 王永圳 甘瑞雯

編輯群：陳詩涵 賴貞淑 陳俊銜 葉義輝 吳佳慧 林恪端 彭郁珮 謝佩臻 李燕青 黃國森
廖于萱 藍汝玉 郎家睿

攝影：張修誠

發行者：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號

電話：(02) 2729-7668

網址：<https://www.119.gov.taipei/>

出版年月：民國109年4月

版次：初版

本書之著作權歸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所有，如需引用本書之全部或部分內容者，請洽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秘書室，電話：(02) 2758-7489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Taipei City Fire Department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號

電話：02-2729-7668

<https://www.119.gov.taipei>